



書首

禮記集註

序目錄

二

仁12  
2797  
55-25





門牌 2797  
55-2

壬午一月十日  
作錄

△禮記 初學記云禮者案釋名云禮也言得事之體也周禮儀禮其  
公所作禮記者本孔子門徒共撰所聞也後通儒各有損益子思乃作中庸  
庸公孫尼子作緇衣漢文時博士作王制其餘諸篇皆如此例至漢宣帝  
世東海后倉善說禮于曲臺殿撰禮一百八十一篇號曰后氏曲臺記后倉  
傳于梁國戴德及德從子聖乃刪后氏記為八十五篇名大戴禮聖又刪  
大戴禮為四十六篇名小戴禮其後諸儒又加月令明堂位樂記凡四十  
九篇則今之禮記也

△陸德明音義云此記一禮之遺闕故名禮記

△劉氏鴻書六十六云禮記之作出自孔氏但正禮殘缺無復能明至孔  
子沒七十一子之徒共撰所聞以為記或錄舊禮之義或錄變禮所出或  
兼記體復或雜序得失中庸孔氏所作緇衣公孫尼子所撰月令日本書  
所修王制漢文帝時博士所錄劉向校定得二百餘篇梁國戴德刪為八  
十五篇號大戴禮戴聖又刪為四十九篇是為小戴禮授漢馬融盧植考  
諸家同異附戴聖篇章去其煩重及其缺畧而行於世鄭康成注其書屬  
孔穎達為正義

△柯尚遷曲禮全經序云孝武時河間獻王輯古今禮樂書多至五百

禮記卷

四



餘篇則孔壁曲禮古經在二十九篇之中者散入於五篇篇之內矣環丘  
蕭奮得傳其書以禮至淮陽太守孟卿事蕭奮傳授后舍則孝宣之世矣  
后舍說禮數十萬言為曲臺記約二百四篇以經為記自是而始戴德傳  
於后舍刪繁集要為八十三篇戴聖又取德之書刪為四十五更名禮記  
馬融加以王制月令儒行鄭玄學於融為之註漢魏以來傳習尊為聖經  
矣

○孟子離婁篇云先聖後聖其揆一也  
○中庸二十七章云優優大哉禮儀三百威儀三千朱注云禮儀經禮也威儀曲禮也



### 禮記集說序

前聖繼天立極之道莫大於禮後聖垂世立  
教之書亦莫先於禮禮儀三百威儀三千孰  
非精神心術之所寓故能與天地同其節四  
代損益世遠經殘其詳不可得聞矣儀禮十  
七篇戴記四十九篇先儒表章庸學遂為千  
萬世道學之淵源其四十七篇之文雖純駁  
不同然義之淺深同異誠未易言也鄭氏祖

○鄭氏鄭眾鄭玄也

○譙繹後漢書光武紀上註譙驗也言為



王者受命之徵驗也  
又蔡英傳註七緯者  
易書詩禮樂孝經春  
秋各有緯

○孔穎達也

○大小記謂喪本記  
喪服小記

○檀弓上篇子思曰  
昔者吾先君子無所  
失道云

○雙峯先生宋鑑云  
饒魯字仲元餘子人  
幼從黃幹游性行端  
謹學術精明累薦不  
起身雙峯及卒門人  
私謚文元有五經講  
義論孟紀聞春秋節  
傳庸學纂述等書

○前漢書韓信傳云智者千慮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

○開慶宋理宗年號元慶宗元年

識緯孔疏惟鄭之從雖有他說不復收載固  
為可恨然其灼然可據者不可易也近世應  
氏集解於雜記大小記等篇皆闕而不釋意  
慎終追遠其關於人倫世道非細故而可略  
哉先君子師事雙峯先生十有四年以是經  
三領鄉書為開慶名進士所得於師門講論  
甚多中罹煨燼隻字不遺不肖孤僭不自量  
會萃衍繹而附以臆見之言名曰禮記集說

○前漢書韓信傳云智者千慮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

○尚友錄云陳滸字  
可大都昌人滸心理  
學註禮記

○廣輿記十二云陳  
滸字可大都昌人號  
雲莊滸心理學註禮  
記

蓋欲以坦明之說使初學讀之即了其義庶  
幾章句通則緼與自見正不必高為議論而  
甲視訓故之辭也書成甚欲就正于四方有  
道之士而衰年多疾遊歷良艱姑藏巾笥以  
俟來哲治教方興知禮者或有取焉亦愚者  
千慮之一爾後學東匯澤陳滸序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集說序畢

禮記篇目

第一卷

祭曲禮上第一

第二卷

祭曲禮下第二

第三卷

祭檀弓上第三

第四卷



檀弓下第四

第五卷

王制第五

第六卷

月令第六

第七卷

曾子問第七

第八卷

文王世子第八

第九卷

禮運第九

第十卷

禮器第十

第十一卷

郊特牲第十一

第十二卷



內則第十二

第十三卷

玉藻第十三

第十四卷

明堂位第十四

第十五卷

喪服小記第十五

第十六卷

大傳第十六

少儀第十七

第十七卷

學記第十八

第十八卷

樂記第十九

第十九卷

雜記上第二十

第二十卷



禮記卷第二十一  
雜記下第二十一

第二十一卷

喪大記第二十二

第二十二卷

祭法第二十三 祭義第二十四

第二十三卷

祭統第二十五 經解第二十六

第二十四卷

哀公問第二十七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孔子閒居第二十九

第二十五卷

坊記第三十 中庸第三十一 朱子章句

第三十六卷

表記第三十二

第二十七卷

緇衣第三十三 奔喪第三十四



禮記卷第四十五  
問喪第三十五

第二十八卷

服問第三十六  
間傳第三十七

三年問第三十八  
深衣第三十九

投壺第四十

第二十九卷

儒行第四十一  
大學第四十二朱子章句

冠義第四十三  
昏義第四十四

鄉飲酒義第四十五

第三十卷

射義第四十六  
燕義第四十七

聘義第四十八  
喪服四制第四十九

禮記篇目畢



禮記卷之四十五
禮記卷之四十六
禮記卷之四十七
禮記卷之四十八
禮記卷之四十九
禮記卷之五十
禮記卷之五十一
禮記卷之五十二
禮記卷之五十三
禮記卷之五十四
禮記卷之五十五

○曲禮全經云曲禮則自民生日用彝倫之常立其當然之則使人循而行之以其該乎人道曲折萬殊之變故謂之曲蓋無時無處而非天理之流行則亦無適而非曲禮之所存矣

○曹學佺云曲禮古禮經篇名以其屈曲周旋而合禮故曰曲禮又云先王因人情之趨而慮其莫挽是故曲為之防事為之劑也

○全經云敬者主一無適之謂毋不敬者無時無處心常存而不放也儼矜莊寬容貌儼然若有所思此敬之存也安者定而審也敬存則言審此敬之發也能敬而無容貌斯遠暴慢矣儼若思則正顏色斯近信

禮記集說卷之一

曲禮上第一

經曰曲禮三千言節目之委曲其多如是也此即古禮經之篇名後人以編簡多故分為上下○張子曰物我兩盡自曲禮入

曲禮曰毋不敬儼若思安定辭安民哉毋暴亦止辭

○朱子曰首章言君子修身其要在此三者而其效足以安民乃禮之本故以冠篇○范氏曰經禮三百曲禮三千可以一言蔽之曰毋不敬○程子曰心定者其言安以舒不定者其辭輕以疾○劉氏曰篇首三句如曾子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遵立之事則有司存之意蓋先立乎其大者也毋不敬則動容貌斯遠暴慢矣儼若思則正顏色斯近信



矣則其德可以安民矣

○論語泰伯篇有之

○疏云凡人各有志意往不得自滿故不難云器滿則傾志滿則覆

○楊升菴集四十八云春秋思絕秦楚而大學引秦折言楚書孟子羞稱五伯而引晏子之言述百里奚之功此皆聖賢憤而知其善也

矣。安定辭則出辭氣斯遠鄙倍矣。二者修身之要。為政之本。此君子脩己以敬而其效至於安人安百姓也。

教不可長。欲不可從。志不可滿。樂不可極。教聲長。貞兩反。從音縱。樂音洛。○朱子曰。此篇雜取諸書精要之語。集以成篇。雖太意相似。而文不連屬。如首章四句。乃曲禮古經之言。教不可長。以下四句。不知何書語。又自為一節。皆禁戒之辭。○應氏曰。敬之反。為。教。情之動。為欲。志滿則溢。樂極則反。

賢者狎而敬之。畏而愛之。愛而知其惡。憎而知其善。積而能散。安安而能遷。○朱子曰。此

言賢者於其所狎能敬之。於其所畏能愛之。於其所愛能知其惡。於其所憎能知其善。雖積財而能散施。雖安安而能徙義。可以為法。與上下。文禁戒之辭不同。○應氏曰。安安者。隨所安而安也。安者仁之順。遷者義之決。

臨財母苟得。臨難母苟免。狠母求勝。分母求多。○朱子曰。聲狠胡懇反。分去聲。○母苟得。見利思難也。母苟免。守死善道也。狠母求勝。忿勝者。未必能勝。求多者。未必能多。徒為失己也。

疑事母質。直而勿有。○朱子曰。兩句連說。為是。母身質。言語也。直而勿有。謂陳我所見。聽彼決擇。不可據而有之。專務強辨。不然則是以

○全經云財財利也。難道不可免之難也。苟極出自恕之意。積亦主積財言。

○全經云有疑事則關之。而不敢自。我質正嫌前用也。與人論



事則直陳所見聽彼  
來擇不敢據而有之  
強人以必從也

○宋劉敞字原父累  
遷翰林侍讀待英宗  
講讀

○曹學佺云禮不拘  
于一定惟酌量以隨  
時宜所謂禮以義起  
是也即以使人亦從  
其俗之所便而勿強  
之此使字即上好禮  
則民易使之使非謂  
出使于外也或曰從  
俗則非禮曰從其俗  
者正所以行禮也禮  
本于人情情順則禮  
行

身質言  
語矣

若夫坐如尸立如齊

夫音扶齊音齋下同  
○疏曰尸居神位坐必矜

莊坐法必當如尸之坐人之倚立多慢不恭  
雖不齊亦當如祭前之齊○朱子曰劉原父  
云此乃大戴禮曾子事父母篇之辭曰孝子  
惟巧變故父母安之若夫坐如尸立如齊弗  
訊不言言必齊色必成人之善者也未得為  
人子之道也此篇蓋取彼文而若夫二字失  
於刪去鄭氏不知其然乃謂此二句為丈夫  
之事誤矣

禮從宜使從俗

使去聲○鄭氏曰事不可常  
也○呂氏曰敬者禮之常禮

時為大時者禮之變體常盡變則達之天下  
周旋無窮○應氏曰大而百主百世質文損  
益之時小而一事一物應酬酢之節又曰  
五方皆有性千車不同風  
所以入國而必問俗也

夫禮者所以定親疏決嫌疑別同異明是非

也別彼列反○疏曰五服之內大功以上服  
麤者為親小功以下服精者為疏若妾為  
女君期女君為妾若服之則大重降之則有  
舅姑為婦之嫌故全不服是決嫌也孔子之  
喪門人疑所服子貢請若喪父而無服是決  
疑也本同今異姑姊妹是也本異今同世母  
叔母及子婦是也得禮為是失禮為非若主  
人未小飲子游揚裘而弔得禮  
是也會子纓裘而弔失禮非也

禮不妄說人不辭費

說音悅○求以悅人已  
失處心之正况妄乎不

○曹學佺云說人致  
人之悅也即無財不

○爾雅三云父之姊  
妹為姑父之兄妻為  
世母父之弟妻為叔  
母  
○此註故事皆見檀  
弓篇



可為悅之悅

○全經云謙讓以定交不踰節也主敬以相與不侵侮也虛心以未益不好狎也處發之道亦盡於此矣故曰禮也

○孟子滕文公上篇云故曰或勞心或勞力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治於人者食人治於人者食人治人者食於人天下之通義也

○曹學佺云取於人言為人所取戶損以益人也取入則損人而益己此即原性薄來之謂非謂以德行取于人也來學人來從學往教則道襲而不奪

○學佺云譬如藥劑之內以禮為君而道德仁義其佐使也

○全經云蓋禮之於則道德仁義而已矣禮之用則該乎人倫事物萬變者也是禮者以道躬事之名也道與事合而一者禮也

妄悅人則知禮矣躁人之辭多君子之辭達意則止言者煩聽者必厭

禮不踰節不侵侮不好狎好去聲○踰節則招辱侵侮則忘讓

好狎則忘敬二者皆叛禮之事不如是則有以持其莊敬純實之誠而遠於恥辱矣

脩身踐言謂之善行行脩言道禮之質也去行

聲下同○人之所以為入言行而已忠信之人可以學禮故曰禮之質也

○鄭氏曰言道言合於道也

禮聞取於人不聞取入禮聞來學不聞往教

朱子曰此與孟子治人治於人食人食於人語意相類取於人者為人所取法也取人者人不來而我引取之也來學往教即其事也

道德仁義非禮不成道猶路也事物當然之理人所共由故謂之道

行道而有得於身故謂之德仁者心之德愛以禮而成蓋禮以敬為本敬者德之聚也

教訓正俗非禮不備立教於上示訓於下皆所以正民俗然非齊之以禮則或有教訓所不及者故非禮不備

分爭辨訟非禮不決朱子曰爭見於事而有曲直分爭則曲直不相

交訟形於言而有是非辨訟則是非不相敵此二者非禮則不能決

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禮不定主於義主於恩



○全經云官仕也以  
在為學故曰官學蓋  
非正仕學為仕者事  
師則學者之事也  
者之學皆必有禮以  
致其誠敬則自心領  
神受親孰甚焉

○全經云夫禮者敬  
而已敬則教學有功  
官治有績鬼神降福  
也禮為要如此

○全經云君子有爵德者之祿自道德仁義以下皆不可無禮故君子以明禮為先而  
之大本有三曰恭敬者禮之實也擯節者禮之中也退讓者謙神不盈以虛受也君子務  
此三者以明禮也禮明而天地萬物各得其所矣此節上文

○正義云爾雅曰猩  
猩小而好啼郭璞出  
海經云人面豕身能  
言語今交趾封豨豚  
出猩猩狀如雅狔聲  
似小兒啼今案禽獸  
之名經記不同爾雅  
云一曰而羽謂之禽  
四足而毛謂之獸今  
鸚鵡是羽曰禽猩猩

非禮則不能定

官學事師非禮不親

官仕也仕與學皆有師事師所以明道也而非

禮則不相親愛

班朝治軍治官行法非禮威嚴不行

朝音潮班音朝

廷上下之位治軍旅左右之局分職以治官謹守以行法威則人不敢犯嚴則人不敢違四者非禮則威嚴不行

禱祠祭祀供給鬼神非禮不誠不莊

禱以求以文為主祭以養為事祀以安為道四者皆以供給鬼神誠出於心莊形於貌四者非禮

則不誠不莊今按供給者謂奉薦牲幣器皿之類也

是以君子恭敬擯節退讓以明禮

是以承上文而言擯節

裁抑也禮主其減

鸚鵡能言不離飛鳥猩猩能言不離禽獸

今人而無禮雖能言不亦禽獸之心乎夫惟禽

獸無禮故父子聚麀

離夫聲猩音生夫音扶鹿音切鸚鵡鳥之慧

者隴蜀嶺南皆有之猩猩人面豕身出交趾封豨等處禽者鳥獸之總名鳥不可曰獸獸亦可曰禽故鸚鵡不曰獸而猩猩則通曰禽也聚猶共也獸之牝者曰鹿



四人而毛正可是獸  
今並云禽獸者凡諸  
有通別別而言之羽  
則曰禽毛則曰獸所  
以然者禽者擒也言  
鳥力小可擒捉而取  
之獸者守也言其力  
多不易可擒先須圍  
守然後乃獲故曰獸  
也通而為說鳥不可  
自獸獸亦可曰禽故  
鸚鵡不曰獸而曰  
通曰禽也

是故聖人作句為禮以教人使人以有禮知

自別於禽獸朱子曰聖人作絕句

太上貴德其次務施報禮尚往來往而不來

非禮也來而不往亦非禮也施去聲下同。帝王之世。

但貴其德足以及人而不貴其報其次王

人之世禮至三主而備故以施報為尚

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故曰禮者不可不學

也禮者安危之所係自天子至於庶人。夫禮者自卑而尊人雖負販者必有尊也而

○古註云及販者尤輕挑志利宜若無禮焉

况富貴乎

夫扶販方萬反。負者事於力。販者事於利。雖卑賤不可以無禮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世變道殊所貴有異雖負販者必須有禮各宜受解之

富貴而知好禮則不驕不淫貧賤而知好禮

則志不懾好去聲下同懾之涉反。馬氏曰。富貴之所以驕淫貧賤之所以懾。

好禮則有得於內而在外者莫能奪矣

人生十年曰幼學二十曰弱冠三十曰壯有

室四十曰強而仕五十曰艾服官政六十曰

耆指使七十曰老而傳八十九十曰耄七年

○全經云此皆統其年齒自及至老之名也曰學曰冠曰室曰壯曰服官政曰指使曰傳曰老皆此自及至老所為之事也



○期滿足地

○湛子曰先王之世禮以等制上以是治人入以是自治故分易定分易定故事易稱事易稱故志易足後世禮壞治人不以其叙用人不待其成處人不由其誠故入欲速而志滿國欲命可得乎

○全經云此專言大夫七十不得致事之禮上文曰七十曰老而傳是在家則傳家事於子孫在官則致官政以還君也

曰悼悼與老雖有罪不加刑焉百年日期願

冠去聲○朱子曰十年曰幼為句絕學字自為一句下至百年日期皆然○呂氏曰五十七曰艾髮之蒼白者如艾之色也古者四十始命之仕五十始命之服官政在者為士以事人治官府之小事也服官政者為大夫以長人與聞邦國之大事者也才可用則使之任德成乃命為大夫也耆者稽父之稱不自用力惟以指意使令人故曰指使傳謂傳家事於子也耆者惜志也悼憐愛也老耆者老而知已衰悼者幼而知未及雖或有罪情不出於故故不加刑人壽以百年為期故曰期飲食居處動作無不待於養故曰願

大夫七十而致事

致還其職事於君也

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

不得謝謂君不許其致事也如辭謝

行役以婦人適四方乘安車

疏曰婦人能養人故許自隨古

者四馬之車立乘安車者一馬小車坐乘也

自稱曰老夫於其國則稱老

呂氏曰老夫長者之稱已國

稱者父毋之稱不取以尊者自居也

越國而問焉必告之以其制

應氏曰一國有賢衆國所仰故

越國而來問文獻不足則言禮無證故必告之以其制言學國之故事以答之也

○正義云行役以婦人者行役謂本國巡行役事婦人能養人故許自隨也

○湛子三七十致事目老而傳禮之經也不得謝者禮之異也几杖以適也婦人以事安車以安也此皆君賜特之之隆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  
有事取謀議於長者  
者依文解之

○學佳云醜惡也夷  
平常也醜夷不爭猶  
云好友俱受得此醜  
夷只當順通字

謀於長者必操几杖以從之長者問不辭讓  
而對非禮也長上擊操平聲○謀於長者謂  
往就長者而謀議所為也長者  
之前當執謙虛不辭讓非專長之禮○應氏  
曰操几杖以從非謂長者所無也執子弟之  
役其禮

凡為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昏定而晨省在

醜夷不爭清七性反○溫以禦其寒清以  
其安定其在席省其安否醜夷同類  
也夷平等也○朝之念忘其身則害及  
其親故在群衆儕輩之中壹於遜讓

夫為人子者三賜不及車馬故州閭鄉黨稱

其孝也兄弟親戚稱其慈也僚友稱其弟也

執友稱其仁也交遊稱其信也言為人子謂  
父在時也古

○正義云此一節明  
人子謙卑行著於外  
所敬又廣今各隨文  
解之

之化者一命而受爵再命而受衣服三命而  
受車馬有車馬則尊貴之體貌備矣今但受  
三賜之命而不與車馬同受故言不及車馬  
也君之有賜所以禮其臣子之不受不敢並  
於親也二十五家為閭四閭為族五百家為  
黨二千五百家為州一萬二千五百家為鄉  
孝之所該者大故其稱最廣曰慈曰弟曰仁  
曰信皆孝之事也僚友官同者執友志同者  
同師之友其執志同故曰執友  
交遊則泛言遠近之往來者

見父之執不謂之進不敢進不謂之退不敢



○正義此一節亦明人子事親之法遊方習業及泝父之禮亦各遵文解之

○高士傳云老萊子孝奉二親行年七十作嬰兒戲身著五色斑斕之衣弄鵲於親側欲親之喜

退不問不敢對此孝子之行也行去聲。父之執父同志也。敬之同於父。

也。敬之同於父。

夫為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所遊必有常所

習必有業告音格。出則告其違。反則告其歸。又常身不他往也。習有業。心不他用也。

恒言不稱老恒言平常言語之間也。自以老於老矣。古人所以稱衣娛。感者欲安父母之心也。

年長以借則父事之十年以長則兄事之五

年以長則肩隨之肩隨並行而差退也。此泛言長少之序非謂親者。

群居五人則長者必異席古者地敷橫席而容四人。長者居席端若五人會則長者一人異席也。

為人子者居不主奧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

不中門室西南隅為奧。主奧。中席皆尊者之

闕之中皆不敢迹尊者之所行也古者男女

異路路各有中門中央

有闕闕之兩旁有山棖也

食饗不為槩槩立蓋反。食饗如奉親延客

親之心而不敢自為限節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孝子居處及行立待賓祭祀敬慎之事各



○古人筮戶必取無  
父之子

○無聲無形父母意  
向未聞之頃

○正義云此一節用  
孝子自謹慎其身不  
許友以死及不得有  
私財之事各隨文解  
之

○全經云死當患難  
朋友有相死之義親在而以死許人  
是重利而離親也

○疏云不言凡者若  
仕者或遇凶凡離親  
存亦須素服非要在  
親故故不言凡

○列女傳孟子幼時  
聞東家殺猪何為母

禮記卷一

九

祭祀不為尸呂氏曰尸取主人之子行而已。若主人之子是使父北面而事之。人子所不為。故不為也。

聽於無聲視於無形先意承志也。疏曰雖視而不見父母之形然常於心懇懇似見形聞聲謂父母將有教使已然

不登高不臨深不苟訾不苟笑孝子不服闇

不登危懼辱親也訾音紫闇音暗。疏曰不則為卒有非常。一則生物嫌。故孝子戒之。呂氏曰苟訾近於讒苟笑近於諂服闇者欺人所不見。登危者行險以徵幸是忘親也。非特忘之。不令之名且將加之。皆辱道也。

父母存不許友以死不有私財不許友以死謂不為其友報仇也。親在而以身許人是有忘親之心。親在而以財專己是有離親之志。

為人子者父母存冠衣不純素純音準。疏曰冠純冠飾也。衣純深衣。領緣也。

孤子當室冠衣不純采冠平聲上同。呂氏曰當室謂為父後者。謂不純采者雖除喪猶純素也。唯當室者行之。非當室者不然也。

幼子常視母誑誑舉况反。視與示同。常示之以不可欺誑所以盡其誠。

禮記卷一



目欲除汝既而悔曰吾聞古有胎教矣適有知而欺之是教之不信乃買猪肉以食之

○張逸云此說其威儀常然

○正義云此一節明父母教子及衣裘裳之法也各隨文解之

○張逸云說其見與行之法也

○正義云案管子書弟子職云食已循呼覆手謂弟子食訖以手循覆於呼故知是也

○全經云從隨行也越過也道遠也趨急行也

童子不衣裘裳立必正方不傾聽呂氏曰裘

之温非童子所宜裳之飾非童子所便立必正所向之方或東或西或南或北不偏有所向士相見禮云凡燕見於君必辨君之南面若不得則正方不疑君疑謂邪向之也

長者與之提携則兩手奉長者之手負劍辟

呼詔之則掩口而對奉上聲辟音僻呼音二

子背後而俯首與之語則童子如負長者然長者以手挾童子於脅下則如帶劍然蓋長者俯與童子語有負劍之狀非真負劍也辟偏也呼口旁詔告語也掩口而對謂童子當以手障口氣而應對不敢使氣觸長者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事師長之禮并侍奉謹之法今各隨文解之

從於先生不越路而與人言遭先生於道趨而進正立拱手先生與之言則對不與之言

則趨而退從去聲下同呂氏曰先生者父兄也故亦稱先生以師為父兄

則舉者皆比於子免故稱弟子從長者而上下丘陵則必鄉長者所視登城不

指城上不呼上上聲鄉呼皆去聲高而有

陵鄉長者所視恐有問則即所見以對也城人所鄉以為安固者有所指則惑見者有所

高又能教道人者長者則直以年為稱也



○正義云自此以下雖從師長兼明為賞必求於人則非為客之義

○全經云揚咳在聲也聞聲建於外也立者即席脫履於戶外惟禮會尊者一人脫履於戶內戶外二履言而不聞必有二人聲語也

將適舍求毋固

戴氏曰就館者誠不能無求於主人然執平日之所欲而

必求於人則非為客之義

將上堂聲必揚戶外有一履言聞則入言不

聞則不入其聲者使內人知之也古人脫履

在戶外客雖衆脫履於戶內者惟長者一人言有二履則余戶內一履為三人矣三人而所言不聞於外必是密謀故不入也

將入戶視必下入戶奉肩視瞻毋回戶開亦

開戶闔亦闔有後入者闔而勿逐奉上升肩古筮反

入戶入主人之戶也視下不舉目也闔門關木也入戶之時兩手當心如奉肩然雖視瞻而不為廻轉於戶內之私也開闔皆如前不違主人之意也遂闔之盡也嫌於拒從來者故勿逐

毋踐履毋踏席推衣趨隅必慎唯諾踏音迹

反唯上聲趨下曰趨單下曰履毋踐履謂後來者不可躡光入者所脫之履也踏猶躡也

玉藻曰登席不由前為躡席是登席當由前也

推也推提也推者與論語攝齊同欲便於坐故推之趨隅由席角而升坐也唯諾皆應辭既坐定又當謹於應對也

太夫士出入君門由闕右不踐闕闕音業闕門概也

當門之中闕東為右主人入門而右客入門

○學佳云踏席躡他人之席而升也

○全經云踏猶躡也爾既鋪地將就坐當從下而升以就己位不可直踏他人之席以入己之席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大夫士出入君門之法



正義云此一節明  
履與士送迎相讓  
及升堂行步之法各  
隨文解之

而左大夫士由右者以臣  
從君不敢以肩敵主也

凡與客人者每門讓於客客至於寢門則主

人請入為席然後出迎客客固辭主人肅客

而入讓於客欲客先入也為猶布也○疏曰

辭初曰禮辭再曰固辭三曰終辭○呂

主人入門而右客入門而左主人就東階客

就西階客若降等則就主人之階主人固辭

然後客復就西階入右所以趨東階入左所

早於主人也主人固辭  
者不敢當客之尊已也

主人與客讓登主人先登客從之拾級聚足

連步以上於東階則先右足上於西階則

先左足拾音涉上一聲○讓登欲客先升也

步相繼也先右先左各順入門之左右也

惟薄之外不趨堂上不趨執玉不趨堂上接

武堂下布武室中不翔翔音祥○疏曰惟慢

相接也○陳氏曰文者上之道武者下之道

禮記卷一

○全經云惟者慢也  
薄者簾也禮天子外  
屏諸侯內屏卿大夫  
以簾士以帷臣來朝  
君至屏而加肅屏外  
不趨也惟薄外不趨



謂夫夫士外不趨內趨為敬也接武足跡相接也武踈布其武趨容也親手容也張步而行曰趨張拱而行曰翔

○正義云此一節明為尊者掃除布席之儀各隨文解之

○全經云扱斂取也以其自向歛取其塵不以箕向尊長也

玉不趨不敢趨也室中不翔不可翔也行而張拱曰翔○朱氏曰帷薄之外無人不趨以示威敬堂上地迫室中地尤迫故不趨不翔也

並坐不橫肱授立不跪授坐不立橫肱則妨跪不立皆謂不便於受者凡為長者奠之禮必加帚於箕上以袂拘而退其塵不及長者以箕自鄉而扱之為去聲反拘音溝又如字鄉去聲扱音吸糞除穢也少儀云掃席前曰扱義與糞同呂氏讀扱為掃音然凡氣之出入嘘則散吸則聚今以收斂為義則吸音為是○疏曰初持箕往時

帚置箕上兩手舉箕當掃時一手捉帚舉二手衣袂以拘障於帚前且掃且遷故云拘而退扱斂取也以箕自向歛取糞穢不以箕向尊者

奉席如橋衡奉上聲橋如字○如橋之高也如衡之平也兩手捧席如衡之平恭敬之狀也

請席何鄉請枉何趾設坐席則問面向何方設卧席則問足向何方○疏曰坐為陽面亦陽也卧為陰足亦陰也故所請不同

席南鄉北鄉以西方為上東鄉西鄉以南方為上朱子曰東向南向之席皆尚右西向北向之席皆尚左也若非飲食之客則布席席間函丈函音咸○

○同云東向南向向陽而北陰也故尚右以從陰也西向北向向陰而北陽也故尚左以從陽也此布席之法也

○全經云橋兩頭垂也衡平也兩手捧席如衡之平恭敬之狀也



○正義云。席間。國。又。有。函。容。也。既。來。講。說。則。所。布。兩。席。中。間。相。去。使。容。一。丈。之。地。足。以。畫。畫。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客。主。之。禮。儀。

客。則。是。講。說。之。客。也。○疏。曰。古。者。飲。食。燕。享。則。賓。位。在。室。外。牖。前。列。席。南。向。不。相。對。相。對。者。惟。講。說。之。客。席。之。制。三。尺。二。寸。三。分。寸。之。一。則。兩。席。并。中。間。空。地。共。一。丈。也。

主人。跪。正。席。客。跪。撫。席。而。辭。客。徹。重。席。主人。固。辭。客。踐。席。乃。坐。重。平。聲。○跪。而。正。席。敬。客。也。撫。以。手。按。止。之。也。客。不。敢。居。重。席。故。欲。徹。之。主人。固。辭。則。止。客。踐。席。將。坐。主人。乃。坐。也。

主人。不。問。客。不。先。舉。席。坐。既。定。主人。以。客。自。答。之。客。不。當。先。舉。言。也。

將。即。席。容。毋。怍。兩。手。握。衣。去。齊。尺。衣。毋。撥。足。

毋。蹶。毋。與。無。通。下。同。齊。音。咨。撥。半。末。反。蹶。音。蹶。○劉。氏。曰。將。就。席。須。詳。緩。而。謹。容。儀。毋。使。有。失。而。可。愧。怍。也。仍。以。兩。手。握。衣。之。兩。旁。使。下。齊。離。地。一。尺。而。坐。以。便。起。居。免。有。躡。躡。失。容。也。坐。後。更。須。整。疊。前。面。衣。袵。毋。使。撥。開。又。古。人。以。膝。坐。久。則。膝。不。安。而。易。以。蹶。動。坐。而。足。動。亦。為。失。容。故。戒。以。毋。動。也。管。寧。坐。席。歲。久。惟。兩。膝。著。處。穿。是。足。不。動。故。然。耳。

先生。書。策。琴。瑟。在。前。坐。而。遷。之。戒。勿。越。疏。曰。晚。也。弟子。將。行。若。遇。師。諸。物。或。當。已。前。則。跪。而。遷。移。之。戒。慎。不。得。踰。越。

虛。坐。盡。後。食。坐。盡。前。坐。必。安。執。爾。顏。長。者。不。及。毋。僂。盡。子。忍。天。僂。仕。鑿。反。長。上。聲。○古。者。席。地。而。坐。豆。在。其。前。盡。後。讓。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弟。子。事。師。子。事。父。之。禮。各。隨。文。解。之。

○高。士。傳。云。管。寧。堂。下。木。榻。積。五。十。年。當。膝。處。皆。穿。



○徐曰一說長者之言未及于已不可僥越而言

○鄭氏云雷之發聲物無不同時應者人之言當各由已不當然也○子日八無是非之心非人也

盡前恐汗席也。僂暫也。亦參錯不齊之貌。長者言事未竟不及其他少者不可舉他事為長者之謝

正爾容聽必恭毋勦說毋雷同必則古昔稱

先王勦初交反。上言執爾顏謂顏色無或變異。此言正爾容則正其一身之容貌也。聽必恭亦謂聽長者之言也。擊取他人之說以為己說謂之勦說聞人之言而附和之謂之雷同。如雷之發聲而物同應之也。惟法則古昔稱述先王乃為善耳

侍坐於先生先生問焉終則對欲盡聞所問

之上且不敢雜亂尊者之言也

○鄭氏云起若今掘衣前請也業謂篇卷也益謂受說不少欲師更明說之于路問政子曰先之勞之請益曰無倦

○鄭氏云唯恭於諾

○全經云唯應之速而恭也諾應之緩而慢也

請業則起請益則起請業者求當習之事請益者再問未盡之蘊起

所以致敬也

父召無諾先生召無諾唯而起父以恩師以道故所敬同

○呂氏曰諾者許而未行也

侍坐於所尊敬無餘席見同等不起所尊敬謂先生

長者及有德有位之人也無餘席謂已之席與尊者之席相近則坐於其端小使有空餘處近則應對審也同等之人與已無尊卑故不為之起

燭至起食至起上客起燭至而起以時之變也食至而起以禮之



行也。上客至而起。以其非同等也。

燭不見跋見音現跋音鉞。跋本也。古者未

所餘之殘本。恐客見之。以夜以欲辭退也。

尊客之前不叱狗方氏曰。不以至一

讓食不唾吐吐反。嫌於似

侍坐於君子。君子欠伸。撰杖履視日蚤莫待

坐者請出矣撰須充反。氣乏則欠。體疲則

容忍。故請退。

○正義云。小爾雅云。跋本也。把處也。古者未。有。燭。唯。呼。水。炬。為。燭。也。

○全經云。不。敢。叱。狗。嫌。不。敬。若。諷。去。之。

○同。云。不。唾。食。者。嫌。惠。主。人。之。饌。皆。不。敬。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是。君。事。君。子。之。禮。

就屨跪而舉之。屏於側屏音丙。疏曰。此。侍

法也。就猶著也。初升時解。置階側。今下著之。

先往階側跪舉取之。故云。就屨跪而

舉之也。屏於側者。屏退。不當階也。

鄉長者而屨跪而遷屨。俯而納屨疏曰。此。明

退去為長者所送。則於階側跪取屨。稍移之。

面向長者而著之。遷徙也。就階側跪取稍移。

近前也。俯而納者。既取。因俯身向長者而納。

足著之。不跪者。跪則足向後。不便。故俯也。雖不並跪。亦坐左。納右。坐右。納左。

離坐離立。毋往參焉。離立者。不出中間離平

方氏曰。兩相麗之謂離。二相成之謂參。應氏曰。出其中間。則立者必散。而不成列矣。故

鄭氏云。謂長者送之也。不待屏遷。而巳俯俛也。納內也。遷或為還。

○正義云。家易象云。明兩作。離是離為兩也。



○鄭氏云昔為重刑  
防淫亂不雜坐謂男  
子在堂女子在房也

○全經云通問若問  
矣問疾之類嫂叔嫌  
也生不相通問死不  
相為服者所以推而  
遠之意

○全經云問更端事既問畢又更其端而再問欲其審致重之意也

○全云更端是問而  
又問非問以他事也  
即辭讓而對之意

○全經云待者所以  
防君子之召已也故  
見幾而屏義也屏而  
待焉禮也

○正義云凡人直正  
立不得敬側以聽下  
言語操人之私也

君子  
謹之

男女不雜坐不同施枷不同巾櫛不親授音

移枷音架。內則註云櫛者曰櫛橫者曰施。枷與架同置衣服之具也。巾以澆潔櫛以理髮。此四者皆所以遠祿褻之嫌。

嫂叔不通問諸母不漱裳無問遺之件來也

諸母父妾之有子者漱浣也裳賤服不使祿裳亦敬父之道也

外言不入於梱內言不出於梱梱門限也內

不言內女不言外

侍坐於君子君子問更端則起而對呂氏曰

則起而對者因事有所變而起故也

侍坐於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間願有復也則

左右屏而待間音閑屏音丙居左則屏於左居右則屏於右鄭氏曰復

白也言欲須少空閑有所白也屏猶退也。呂氏曰屏而待不敢干其私也

母側聽母數應母淫視母怠荒上言聽必恭側耳以聽非

恭也應答之聲宜和平高急者恃戾之所發也淫視流動邪視也怠荒謂容止縱慢

遊母倨立母跛坐母箕寢母伏倨音據跛彼義反遊行



○髮見詩經  
○髮前髮也  
○纒，髡髮者又云冠  
纒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  
解，著髮之法事，異  
於上故，別言待坐也

○正義云女子許嫁，纒者女子婦人通稱也，不要對父故不重云子也，婦人質弱不能自  
固，必有繫屬，故恒繫纒，纒有二時，一是在少時，常佩香纒，一是在許嫁時，繫纒，此則為許嫁時  
纒，何以知然者，內  
云，男女未冠笄，紒  
纒，以爲佩香纒，不  
云，纒之形制，此云許  
嫁，有從人之端也，又  
長禮主人，入視說婦  
纒，鄭注云，婦人十五  
許嫁，笄而禮之，因著  
纒，明有繫也，蓋以五  
采爲之，其制未聞，又  
內則云，婦事舅姑，紒  
纒，鄭注云，婦人高纒，示  
繫屬也，以此而言，故  
知二纒也

禮記

也。倨，傲慢也。止當兩足，整齊不可偏任，一  
足，其謂兩展其足，狀如箕，古也。伏，覆也。  
斂髮，母髮也。鬢音替。○疏曰，髮也。垂如髮，  
冠母免勞，母袒暑，母寒裳，喪有喪，冠吉，有吉，不  
可免，有祖而露其髮，衣者，有祖而割，在者，因  
勞事而袒，則爲褻，褻，揭也。法，成  
而擗，則可暑而擗，亦爲褻。  
侍坐於長者，屨不上於堂，解屨，不敢當階，長  
聲下同。○侍長者之坐於堂，故不敢以屨升，  
若長者入室，則屨得入堂，而不得入室，戶外  
有屨，屨是也。解脫也。屨有基，繫解而脫之，不  
敢當階，爲  
妨後升者

女子許嫁，纒，非有大事，不入其門，以纒示有  
所繫屬也。此與幼所佩  
香纒不同。大故，大事也。  
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弟弗與同席，而  
坐，弗與同器而食，也。專言兄弟者，遠同等之嫌  
父子不同席，等異也。  
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非受幣，不交，不親  
行媒，謂媒氏之往來也。名，謂男女  
之名也。受幣，然後親交之禮分定。  
故日月以告君，齊戒以告鬼神，爲酒食以召

禮記卷一

十一



鄉黨僚友以厚其別也。別彼列反。日月要

以告。丁君厚其別者。重慎男女之倫也。

取妻不取同姓。取去聲。鄭氏曰。為其近禽獸。

故買妾不知其姓則上之。上其。吉凶。

寡婦之子非有見焉弗與為友。見音現。有見才能卓異。

也。若非有好德之實則難以避好色之嫌故取友者謹之。

賀取妻者曰某子使其聞子有客使其羞。呂氏

曰。賀者以物遺人而有所慶也。若代以為先。祖後人子之所不得已故不用樂已不賀也。

○全德云羞者助其供具之費非賀也。不曰婚而曰有客不自賀而曰羞者諱也。○夫當禮何以不賀也。凡賀以不虞人喜也。男有室女有家人之常也。故適時與不及期皆非禮也。今通當其時得禮之中故不賀其詳如此。

○正義云見禮奇才。其可見也。○全云見字似證見之見。

然為酒食以召鄉黨僚友則遺問不可廢也。故其辭曰。聞子有客使其羞。舍曰。昏禮而謂之有客則所以羞者佐其供具之費而已。非賀也。作記者因俗之名稱加焉。

貧者不以貨財為禮。老者不以筋力為禮。應氏

曰。無財不可以為悅。而財非貧者之所不能辦。非強有力者不足以行禮。而強有力非老者之所

能勉。

名子者不以國不以日月不以隱疾不以山川。常語易及則避諱為難。故名子者不之用。

男女異長。長上聲。各為伯仲。

示不相干雜之義也。

○正義云名子者不以國者不以本國為名。故杜氏注春秋桓六年傳云不以本國為名。如是他國即解為名不以本國者不



以田乙丙丁為名，厥家得以為名者，殷實不諱名，故也。然案春秋傳，魯公名申，蔡莊公名甲午，若周未亂，世不能知禮，或以為不諱名，曰月二字為名，也不以隱疾者諱不，亦非上兩隱之虞，疾病為名，謂若黑齊黑，昭矣。

○春秋鄆陵之戰，在左傳，成公十六年。

○湛子曰：進食之禮，順陰陽之義也。左陽也，右陰也。外南陽也，內北陰也。故剛陽載柔陰，食也。膾炙也，脯脩也。膾未也，燥也。陽也，羹也。醢醢也，濕也。陰也。左右剛柔之辨，所以順陰陽之義也。

○正義云：此一節推明飲食之法也。

○左：載有載者，執肉帶骨，而謂曰：載純肉切之曰：載骨是陽，故在左肉是陰，故在右。

○全經云：胸謂脯中，屈胸肱然也。右末末，際置右右手取末際，譬之便也。

男子二十冠而字。冠去聲。○冠而字，敬其名也。

父前子名，君前臣名。尊雖毋不敬，以抗之。故無長幼，皆名。不敢致私敬於其長也。事君者，國無二尊，雖父不可以抗之。故無貴賤尊卑，皆名。不敢致私敬於其所尊貴也。春秋鄆陵之戰，樂書欲載晉侯，其子鉞曰：書退。此君前臣名，雖父亦不敢抗也。

女子許嫁笄而字。許嫁則十五而笄，未許嫁也。故字之。凡進食之禮，左載右羹，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膾炙處外，醢醬處內，葱漆處末，酒漿處右。以脯脩置者，左胸右末。嗣炙音柘，漆音切。曰：載骨剛，故左肉柔，故右。飯左羹，右分燥濕也。膾炙異饌，故在載載之外。醢醬食之主，故在載載之內。葱漆亦沮類，加豆也。故處末。酒漿或酒或漿也。處羹之右，若兼設，則左酒右漿。○疏曰：脯訓始，始作即成也。脩亦脯脩，訓治。治之乃成。薄柳曰：脯，擿而施薑桂，曰：脩。脩，胸謂中屈也。左胸胸置左也。脯脩處酒左，以燥為陽也。○呂氏曰：其末在右，便於食也。食脯脩者，先末。

客若降等，執食與辭。主人興辭於客，然後客

客若降等，執食與辭。主人興辭於客，然後客



○正義云凡祭食之法隨主人所設前後次第種種而次祭之故主人所先進先祭之所後進後祭之所從如其次也敬之序偏祭之者序次序也謂贈多載之儀也偏匪也多載之屬雖同出於牲今祭之故種種次序偏而祭之

坐降等謂爵齒卑於主人也不敢當主賓之禮故食至則執之以起而致辭於主人主人見客起辭故亦起而致辭於客客乃復就其坐也

主人延客祭祭食祭所先進敬之序偏祭之

食如字下同。古人不忘本每食必每品出少許置於豆間之地以報先代始為飲食之人謂之祭延導之也祭食之禮主人所先進者則先祭之。後進者後祭各以敬之次序而祭之。偏也。朱子曰古祭酒於地祭食於豆間有板盛之卒食徹去

三飯主人延客食載然後辯殺飯上聲辯音

飯謂三食也。禮食三殮而告飽須勸乃更食。三飯竟而主人乃導客食載也。公食大夫禮

○佺云客若降等已下至此皆卑者食尊者之例

○全經云此侍從專長為客禮也

○佺云不澤者言不以手深探之而取多也即共食勿飽之意

云賓三飯以酒灌之。每飯飲酒以敬。搗醬食正饌也。所以至三飯後乃食載者以載為加。故三殮前未食食載之後乃可偏食敬也。主人未辯客不虛口。疏曰虛口謂食竟而飲也。用漿曰漱。以潔膚為義。用酒曰醕。醕訓澆。澆養其氣也。

侍食於長者主人親饋則拜而食主人不親

饋則不拜而食饋進饌也。方氏曰

共食不飽共飯不澤手呂氏曰共食者所食

而已共食而求飽非讓道也。不澤手者古之飯者以手與人共飯摩手而有汗澤人將惡之而難言



○全經游民曰聖人知乎人之欲在乎食也是故致詳於其禮焉會食也犯人所謂也薄主人之物也聲之不慎也所謂情狀畢見於此矣聖人之教不待其疾於太惡而後正之故於飲食之間為之禮焉致詳致備其為教也至矣

○全經云選以口羹中取菜也宜用挾絮就器中調和也無味刺猶剔也醢肉醬宜齎歡人以其味淡也雖不能言醢以羹蓋主人不當正當之失但適醢而已

○全經云炙水火之謂一舉而併食之曰醢謂不細嚼之是食也若食炙肉先當以齒齊之而反置俎

母搏飯母放飯母流歡搏徒九反飯上去聲母搏者疏下上聲

氏曰放謂食之放肆而無所節也流謂飲之流行而不知止也

母咤食母齧骨母反魚肉母投與狗骨母固

獲咤咤音陟嫁反齧魚列反咤食謂當食而叱

怒也母齧嫌其擊之聞也母反魚肉不以所餘反於器鄭云謂已歷口人所穢也母投與狗骨不敢賤主人之物也求之堅曰固得之難曰獲固獲謂必欲取之也

母揚飯飯黍母以箸飯上去聲下上聲箸音筋揚謂以手散其熱

氣嫌於欲食之急也母以箸貴其匕之便也

母還羹母絮羹母刺齒母歡醢客絮羹主人

辭不能亨客歡醢主人辭以寡還音塔絮搗

反亨音烹寡其羽反羹之有菜宜用挾不宜以口選取食之也絮就器中調和也口容

止不宜以物刺於齒也醢宜齎歡之以其味淡也客或有歡醢者則主人以貧寡之味為辭

辭客或有歡醢者則主人以貧寡之味為辭

濡肉齒決乾肉不齒決母嘍炙嘍楚恠反炙音柘濡肉

殺裁之類乾肉脯脩之類決斷也齒決則當治之以手也○疏曰火灼曰炙若食炙不一舉而併食併食之曰嘍是貪食也



上

○鄭氏云相者主人

○全經云尊所則是長

○全經云尊所謂陳

卒食客自前跪徹飯齊以授相者主人興辭

於客然後客坐飯去聲齊賡西反相去聲

人所親設故客欲親徹此亦謂

侍飲於長者酒進則起拜受於尊所長者辭

少者反席而飲長者舉未酌少者不敢飲

妙反。尊所置尊之所也。飲盡爵曰酌。呂

氏曰古之飲酒貴賤長幼無不及。鄉飲之禮

堂下之賓樂工及笙無不與。獻特牲饋食禮

賓兄弟弟子公有司私臣無不與。獻其獻也

皆主人親酌授之。此侍飲者亦長者親酌授

之所必有拜受于尊所之節也。惟燕禮以宰

使賓主得交。尊近長者故往於尊所。長者而拜。長者辭止。少者乃還其席而飲。賜

也。然必待長者盡爵而後飲者。謙讓之至不敢先也。此少與長者飲酒之禮。非有賓主之

非少賤事

尊貴之道

賜果於君前其有核者懷其核敬君賜故

御食於君君賜餘器之漑者不寫其餘皆寫

御食於君者君食而臣為之勸侑也君以食

之餘者賜之若陶器或木器可以洗滌者則

即食之或其器是萑竹所織不可洗滌者

則傳寫於他器而食之不欲口澤之漑也

○正義云御者非待

○全經云木實日果

○正義云此明凡受

○全經云木實日果

○正義云御者非待



○學齋嘔嘔云朱子云以為父不祭子夫不祭妻非不祭也但明其不可以餼餘而祭其在禮生則婦可殺夫之餘子可殺父之餘既死則以鬼神享之當用其嚴敬非可以餼餘而祭之為義且慢也

○鄭氏云貳謂重散膳也辭之為長者嫌○全經云偶媿也或主人為客設饌而召已媿偶於客不辭者亦以此饌本不為已設也

○鄭氏云挾猶晉也今人或謂晉為挾提

○全經云此在公庭禮會之時削瓜之禮也○湛子曰削瓜微事也其重至於與爵祿為差等者微頭一理也故聖人制禮常謹其微孔子所以惜繁也臣弒其君子弒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改其所由來微矣

餼餘不祭父不祭子夫不祭妻餼音俊。尸臣餼君之餘。賤餼貴之餘。下餼上之餘。皆餼也。此謂助祭執事或為尸而所得餼之餘肉以歸則不可以之祭其先。雖父之尊亦不以祭其子。夫之尊亦不以祭其妻。以食餘之物。褻也。一說此祭是每食必祭之祭食人之餘及子進饌於父妻進饌於夫皆不祭而食。蓋敬主人之饌故祭而後食。食人之餘而祭則褻施於甲者則非尊者之道。

御同於長者雖貳不辭偶坐不辭御侍也。貳食者雖獲散饌之重而不辭其多者以此饌本為長者設耳。偶者配偶之義因其有賓而已亦偶配於坐亦以此席不專為已設故不辭也。

羹之有菜者用挾其無菜者不用挾挾音類也。無菜者汁而已。直斂之可也。

為天子削瓜者副之巾以絺為國君者華之巾以綌為大夫累之士薏之庶人齧之為去聲副

普通反絺音摛綌音際累力果反薏音帝斷恨沒反。疏曰削刊也。副折也。絺細葛也。刊其皮而析為四解。又橫解而以細葛巾覆之而進也。華半破也。綌麤葛也。諸侯禮隆故破而不四折亦橫斷之用。麤葛巾覆之而進也。爾雅瓜曰華之。郭璞云食啖治擇之名。累保也。不巾覆也。是謂脫花處。薏之者去薏而已。齧齧也。斷之不橫斷也。此等微不同。非謂平



○正義云此已下明親疾人子之禮及除喪後之儀各隨文解之

常之日。當是公庭禮會之時。○劉氏曰。大夫以上皆曰為者。有司為之也。士庶人。不曰為者。自為之也。○方氏曰。巾以

父母有疾冠者不擲。行不翔。言不惰。琴瑟不

御。食肉不至。變味。飲酒不至。變貌。笑不至矧

怒。不至詈。疾止復故。○此言養父母疾之禮。不

擲。不為。餘也。不翔。不為。容也。不惰。不及他事也。疏謂情詘。不正之言。琴瑟不御。以無樂意

也。猶可食肉。但不至厭。飲而口味變耳。猶可飲酒。但不至醺。酣而顏色變耳。齒本曰矧。笑

而見矧。是大笑也。怒。罵曰詈。怒而至。詈。是甚怒也。皆為忘憂。故戒之復故。復常也。

有憂者側席而坐。有喪者專席而坐。○喪平聲。謂親疾。或他禍患。側。獨也。獨坐。一席。不設待

賓之席。為有憂也。一說側席。謂偏設之。變於正席也。亦通。專。單也。貴賤之席。各有重數。居喪則否。○呂氏曰。專席。不與人共坐也。

水潦降。不獻魚鼈。○水。澗。魚鼈。易得。不足貴。故不獻。

獻鳥者。佛其首。畜鳥者。則勿佛也。○佛。符。勿。反。畜。許。六。反。

○佛。謂。振。轉。其。首。恐。其。家。之。害。人。也。畜。者。不。然。順。性。也。

獻車馬者。執策綬。○疏曰。策。是。馬。杖。綬。是。上。重。策。綬。呈。之。則。知。有。車。馬。

○正義云潦音老雨。水謂之潦。○全經云水潦降。水下也。水由山谿下也。不獻魚鼈者。難得也。不以口腹責所無也。或云本潦降。下魚鼈。是足不饒。益其多。謂所獻也。

知有車馬。○禮記卷一。三六。



○濇子曰獻鳥屈首者何也。不馴也。有屈者貴順也。車馬何知。車馬矣。不上於堂。故也。執書者何。貴上體也。執末者何。貴主也。執右袂者何。效邪也。執右契者何。也。貴先書也。操量鼓者何。示其實也。操量齊者何。與所獻之食也。書致者何。以載田宅者也。

○濇子曰弓之張弛。筋角異尚者何。順也。客若執稍則主人右。接下客左承附則主亦左承附者何。順也。磬折而跪垂客拜則還避不敢拜者何。順也。夫順者先主之所。以法天地之道而為之禮者也。

獻甲者執冑。獻杖者執末。疏曰。甲。鐵也。冑。皮也。鐵大。兜鍪小。小者易舉。執以呈之。取杖末。拄地。不垂。故執以自向。  
獻民虜者操右袂。民虜。征伐所俘獲之人。所以防異心。  
獻粟者執右契。獻米者操量鼓。疏曰。契。者兩別之。右者先書。為量器名也。米。亦量則粟亦量。粟。云。契。則米亦書。但米可即食。為急。故言量。粟可久。為緩。故云書。書比量。為緩也。  
獻熟食者操醬齊。齊。饑西反。○疏曰。醬齊。為食之主。執主來則食可知。如見芥醬。必知獻魚膾之類。

獻田宅者操書致。書致。謂詳書其多寡之數。而致之於人也。○呂氏曰。古者田宅皆屬於公。非民所得而有。而此云獻者。或上所賜。予可為己有。如采地之屬。故可獻歟。  
凡遺人弓者張弓。尚筋弛弓。尚角。右手執簫。左手承附。尊卑垂視。若主人拜則客還辟辟拜。遺。去聲。附。音撫。視。音稅。還。音旋。辟。上音闕。下音避。○弓之體角內而筋外。尚使之在。上也。皆取其勢之順也。簫。稍末也。疏云。射之。差。射似簫。故名。弛。中。天。把處也。視。佩巾也。客主尊卑相等。則授受之際。皆稍磬折。而見其悅之垂也。此時弓尚在客手。故不容答。主人之拜。而少逡巡遷延。以避之。辟。猶開也。謂離。



○全經云「受弓之  
微而周旋曲折如算  
者禮其可須更誰乎

○正義云進亦謂遺  
也言進授與人時也

○正義云戈鈎子戟也如戟而橫安刃但頭不鑿上為鈎也直刃長八寸橫刃長六寸刃  
下接柄處長四寸並廣二寸用以鈎害人也刃當頭而利者也利故不持帶人也鑿在尾  
而銚銚謂人為敵所  
以前鑿後刃也  
○子姓銚而三廉也  
戟今之戟也古作戟  
兩邊皆安橫刃長六  
寸中刃長七寸半橫  
刃下接柄處又長四  
寸半並廣寸半銚為  
系戟柄尾平底如鐵  
柄下也以平懸人敬  
也亦應並授不云左  
右而云前後者互文  
也若相對則前後也  
若並授則左右也

其所立之處○呂氏曰下於上  
日獻上於下日賜敵者日遺

主人自受由客之左接下承附鄉與客並然

後受也。鄉去聲。自受者以敵客不當使入受  
於是主人卻左手以授客之下頭而承其附。又

覆右手以提弓之下頭而受之。此時則主客  
並立而俱向南也。方氏曰。賓主異等。

則授受異向。此實主敵故鄉與客並也。

進劍者左首。疏曰。進亦遺也。首劍拊環也。客  
處與主人也。假令對授則亦  
左首。首尊左亦尊為宜也。

進戈者前其鑕後其刃。鑕在困反。疏曰。戈  
鈎子戟也。刃當頭而

利。鑕在尾而銚  
不以刃授敵也。

進矛戟者前其銚。銚音隊。疏曰。矛如銚而  
戟柄尾平底以平向人敬也。亦應並授。不云  
左右而云前後者互文也。若相對則前後也。  
若並授則  
左右也。

進凡杖者拂之。拂去  
塵也。

效馬效羊者右牽之。效陳獻也。以右  
手牽之為便。

效犬者左牽之。以右手防  
其齧。

執禽者左首。禽鳥也。首尊。主人在左  
故橫捧而以首授主人。



飾羔鴈者以績績音會。飾覆之也。畫布為績。氣以覆羔與鴈為相見之也。

受珠玉者以掬謂以兩手共承之也。

受弓劍者以袂謂以衣袂承接之。不露手也。

飲玉爵者弗揮謂不可振去。餘瀝。心失隊也。

凡以弓劍苞苴簞笥問人者操以受命如使

之容使去聲。苞。若。苞。裹。魚。肉。之。屬。苴。若。以。章。擗。器。而。貯。物。也。簞。圓。笥。方。皆。竹。器。問。遺。之。也。使者受命之時。操持諸物。即習其威儀。進退。如至彼國之儀容也。

○正義云凡謂凡此數事皆同。然問人者問。謂因問有物遺之也。問者或自有事問人。或謂聞彼有軍而問之。問之。悉有物表其意。故自弓劍以下皆是也。

○疏云何氏曰振去餘酒。曰揮。

○全經云揮振去餘酒也。王爵弗敢揮者。重其器。故慎之也。

○全經云君言即君命也。不宿於家家非置命所當急行。聘禮既受命。遂行宿於郊是也。

○鄭氏云敬君命也。此謂國君問事其臣。君言至則主人出拜君言之辱。使者歸則必

拜送于門外至則拜命歸則拜送皆敬君也。

若使人於君所則必朝服而命之使者反則

必下堂而受命品氏曰使人於君所不下堂。反則下堂受命者始以已命。

往終以君命歸故使者反而後致其敬往則否也。

博聞強識而讓敦善行而不怠謂之君子行去

聲。博聞強識而讓。所謂有若無實。若虛者。敦善行而不怠。所謂孳孳為善者。比自君子之

○同云陳氏曰孔子聞人於他邦再拜而送之。况使人於君所乎。言朝服而命則知上文拜辱拜送亦朝服也。言拜辱拜送則朝服命之亦拜也。皆文以見意耳。



道也。○陳氏曰：聞識自外入，善行由中出，自外入者，易實故處之以虛，由中出者，易倦故以勤。

君子不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呂

曰：盡，人之歡，竭，人之忠，皆責人，厚者，責人厚，而莫之應，此交所以難全也。歡，謂好於我也。忠，謂盡心於我也。好於我者，望之不深，盡心於我者，不要其必致，則不至於難繼也。

禮曰：君子抱孫不抱子。此言孫可以為王父

尸，子不可以為父，尸為君，尸者，大夫士見之

則下之，君知所以為尸者，則自下之，尸必式

○正義云：此明君子所行之事也。○鄭云：歡，謂飲食忠謂衣服飲食是會樂之具，承歡為易，衣服比飲食為難，必與忠誠等度，故名忠，各有所以也。○人交者不宜事，事受若使彼盡，則交結之道不全若，不竭盡交乃全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立尸用人相尊敬之法，各依文解。○林禮曰：昔者舊禮語也。

○祭法云：王為群姓

立七祀，曰司命、中霽

、國門、國行、泰厲、戶、

王自為，立七祀。

○祭勝國之社，校則

士師為尸，此周禮士

師文。

乘必以瓦。疏曰：祭天地社稷山川四方百物

姓異姓，但上之吉，則可為尸。祭勝國之社，稷

則士師為尸。惟祭廟無尸。○呂氏曰：抱孫不

抱子，古禮經語也。曾子問曰：孫幼，則使人抱

之，抱孫之為言，生於孫幼，且明尸必以孫以

昭穆之同也。古之祭祀必有尸，尸，神象也。主

人之事，尸以子事父也。尸必筮求諸神，而不

敢專也。在散齊之日，或道過之，故有為尸下

之禮。大夫士言見君，言知者，蓋君或不能盡

識，有以告，則下之致其敬也。尸不下，君而式

之者，廟門之外，尸尊未全，不敢抗禮，而答之

故，式之而已。亢禮而答，則下之矣。如在廟中

主人拜，無不答也。古者車中以式為敬，式，車

前橫木也。馮之以禮人，首必小貌，以是為敬

式，視馬尾俯首之儀也。凡尊者所馮以養安



○全經云齊者專致其精明之德恍惚以與神明交者也故不以哀樂散其心

○正義云作階主人之階也孝子事死如事生故在喪思慕猶若父在不忍從父作階上下也若附祭以物即得升階

也故尸之乘車用之

齊者不樂不弔齊創骨及○呂氏曰古之有德也樂則散哀則動皆有言於齊也

居喪之禮毀瘠不形視聽不衰升降不由阼

階出入不當門隧瘠音積○門隧門之中道也○疏曰居喪許羸瘦不許骨露見骨為形之主故謂骨為形○呂氏曰先王制禮毀不滅性毀瘠形視聽衰幾於滅性送死之大事且將廢而莫之行則罪莫大焉不由阼階不當門隧執入子之禮而未

也

○全經云吳氏云不勝喪謂哀過不能堪極至於廢事甚則至於滅性也此本是慈孝其親而然然毀而不能存父母所生之身雖曰慈孝與不慈不孝一也

居喪之禮頭有創則沐身有瘍則浴有疾則

飲酒食肉疾止復初不勝喪乃比於不慈不

孝創平聲瘍音羊勝音升○沐浴與飲酒食肉以權制者也故疾止則復初○朱子曰

下不足以傳後故比於不慈上不足以奉先故比於不孝

五十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唯衰麻在身飲

酒食肉處於內衰音催○五十始衰故不極毀六十則又衰矣故不可毀

七十之年去死不遠略其居喪之禮者所以全其易盡之期也

生與來日死與徃日與猶數也成服杖生者之事也數死之明日為

○正義云生與來日者此謂士禮與數也



謂生人成服杖數來  
日為三日死與往月  
者謂死者殯歛數死  
且為三日

○鄭氏云今恩各施  
於所知也刑罰皆謂  
致命辭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  
引傷之法若存之與  
亡並識則遺設甲辭  
傷辭兼行者但識生  
而不識亡則唯遺設  
甲辭而無傷辭

○公羊傳云錢財曰  
賻殺梁傳云歸生者  
巨賻

○學佺曰來取則有  
驕色問所欲則有德  
色

三日歛殯死者之事也。從死日數之為  
三日。是二日成服者。乃死之第四日也。

知生者弔。知死者傷。知生而不知死弔。而不

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而弔之則其弔

也。近於謬。不知死而傷之。則其傷也。近於偽。○

應氏曰。弔者禮之。恤乎外。傷者情之痛於中。

弔喪弗能賻。不問其所費。問疾弗能遺。不問

其所欲。見人弗能館。不問其所舍。以貨財助

喪事。曰賻。此三事不能則皆  
不問者。以徒問為可愧也。

賜人者。不曰來取。與人者。不問其所欲。賜者

與者。小人。○朱氏曰。君子有貨。必將之。以禮  
故。不曰來取。小人無禮。必  
節之。以禮。故。不問其所欲。  
適墓。不答龍助葬。必執紼。壙堆也。登之為  
之。致九也。

臨喪不笑。以哀  
為主。

揖人必違其位。以變為敬也。

望柩不歌。入臨不哭。當食不歎。不歌與不笑。

不翔。不為容也。唯  
食忘憂。非歎所也。

鄰有喪。春不相。相去聲。○五家為鄰。相者。以  
音聲相勸。推蓋春。人歌以助。

○全經云。愚謂君子  
正其情。情正則性定。  
性定則誠行。誠存則  
敬至。敬至則喜怒哀  
樂之發。不失其則。矣  
是故。惟其能敬也。則  
不登。登也。執紼也。不  
稽也。惟其誠也。則不  
面。在也。不祥。塗潦也。  
其哀也。則不笑。不歌  
也。不翔也。不相也。其  
樂也。則不歎也。故情  
正則禮行矣。故君子



慎有以正其情

也。春

里有殯不巷歌。適墓不歌。哭日不歌。二十五

巷歌。歌於巷也。

送喪不由徑送葬不辟塗潦。臨喪則必有哀

色。執紼不笑。辟音避。不由徑。不苟取其速也。不避泥潦。嫌於驕勢也。

臨樂不歎。亦為非歎所也。

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故君子戒慎不失色

於人。此章自揖人必違其位。當食不歎。臨樂不歎。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四句之外。

○鄭氏曰。貌與軍宜相配。介甲也。色厲而內在。貌恭心狠。非情者也。

皆是凶事之禮節。記者謹之如此。每事戒慎則無失禮之愧。不但不可失介冑之色。而

國君撫式大夫下之。大夫撫式士下之。禮不

下庶人。君與大夫或同途而出。君過宗廟而

君也。庶人卑賤。日貧富不同。故經不言庶人之禮。古之制禮者皆自士而始也。先儒云。其有事則假士禮而行之。一說此為相遇於途。君撫式以禮大夫。則大夫下車。大夫撫式以禮士。則士下車。庶人則

否。故云禮不下庶人也。

刑不上大夫。大夫或有罪。以八議定之。議所

不赦。則受刑。周官掌囚。凡有爵者與王之同族。奉而適。甸師氏以待刑。殺而此云。不上大夫。若言不制大夫之刑。猶不制

○正義云。八議。議有八條。在周禮。

○鄭氏云。撫。猶。據也。據式。小。貌。崇。敬也。○全。注。云。君。與。大。夫。相。遇。於。道。君。當。撫。式。以。禮。大。夫。則。必。下。之。大。夫。撫。式。禮。士。亦。然。故。大。夫。下。者。君。臣。之。別。也。士。下。大。夫。者。貴。賤。之。別。也。



○春秋魯襄公二十九年云閭弒吳子餘祭公羊傳云閭者何刑人也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又左傳云吳伐越獲俘焉以為閭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閭以刃弒之

○正義云此一節明德車兵車旌旗之異

○正義云此一節明君以軍行之禮名隨文解之

○正義云此一節明盟會之辭舊事也○方氏曰史國史也載筆將以書未然之事載言欲以隱已然之事

○全經云載謂舉旌前以警衆也君行師從行旅從前有變異則舉類示之使知警備也書旌畫青鳥水類也

○同云虎皮威猛兵象之象士師者兵象之有軍宜下之以威猛

○獵一名豹貅白虎也獸獸亦俱之故舉以示衆

庶人之禮也○王大夫士大夫皆言不與大夫大夫之禮也○王大夫士大夫皆言不與大夫大夫之禮也

刑人不在君側○人君當近有德者又以慮其怨恨而為變也閭弒餘祭刑人在側之禍也

兵車不式武車綏旌德車結旌○綏而追反○路也尚武猛無推讓故不式武車亦革路也取其建戈刃即云兵車取其威猛即云武車也旌車上旌旌也尚武故舒散若垂綏然也五金象木四路不用兵故曰德車德美在內不尚赫奕故纏結其旌於竿也

史載筆士載言○疏曰不言簡牘而曰筆者筆是書之士則餘載可知言謂

○方氏曰史國史也載筆將以書未然之事載言欲以隱已然之事

前有水則載青旌○載音戴○疏曰王行宜警備故前有變異則舉類示之青旌者青雀也是水鳥

前有塵埃則載鳴鳶○鳶鳴也鳴則風生風生則塵埃起

前有車騎則載飛鴻○鴻鴈也雁飛有行列與車騎相類

前有士師則載虎皮○虎威猛亦士師之象士師非所當警備者而亦舉類以示衆或者禁止暴橫之意歟



備。但不知為戴其皮為畫其形耳。

行前朱鳥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招搖

在上急繕其怒繕如字。行軍旅之出也。朱鳥。玄武。青龍。白虎。四方宿名也。以爲旗章。其旗數皆放之。龍旗則九旒。雀則七旒。虎則六旒。龜蛇則四旒也。招搖。北斗七星也。居四方宿之中。軍行法之。作此舉之於上。以指正四方。使戎陣整肅也。舊讀繕爲動。今從呂氏說。讀如字。其怒。士卒之怒也。呂氏曰。急。迫之也。繕。言作而致。其怒。先備以繕。爲勁。不必致也。

進退有度左右有局各司其局疏曰。進退有度者。收誓云。不愆于六步七步。乃止。齊焉。四伐五伐。乃止。

○爾雅云局分也郭云謂分部也

○全經云馬氏曰軍之耳目在旗故以五旗別其方色所以用象也先王之征伐非私怒也致天誅而已故繪天星於五旗所以見奉天之義也愚謂旗有五方軍而定局然非定爲東西南北之地方也但以軍陣之前爲南後爲北左爲東右爲西隨地而行不得參亂而已

○漢子曰人君軍行有度以畫其局有五旗以嚴肅有進退左右以紀律有分局以監治其法至嚴矣

齊焉。一舉一刺爲一伐。少者四伐多者五伐。又當止而齊正行列也。左右有局者。局。部分也。軍之左右各有部分。不相濫也。各司其局者。軍行須監領也。

父之讐弗與共戴天兄弟之讐不反其交遊

之讐不同國不反兵。謂常以殺之之兵。兵。兵。自隨也。呂氏曰。殺人者。死。古今之達刑也。殺之而義則無罪。故令勿讐。謂人之職是也。殺而不義則殺者當死。宜。口。平。有司而殺之。士師之職是也。者。皆無事乎復讐也。然復讐之文。雜見于經傳。考其所以必其以勢盛。緩則不能執。故遇則殺之。不暇言有司也。父者子之天。不能復。父讐。仰無以視乎皇天矣。義之之意。誓不與讐俱生。此所以弗共戴天也。

○漢子曰復讐之禮何也聖人所以使人之情篤恩義而厚人倫也故讐之者義也父爲急兄弟次之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禮所以行其義也人之有生孰不戴天者不共戴天則不可一朝居矣反兵者緩同國者耻



○正義云此明食祿所宜在其事也

四郊多壘此卿大夫之辱也地廣大荒而不治此亦士之辱也四郊者王城之外四面近郊五十里遠郊百里侯國亦各有四郊里數則各隨其地之廣狹而為遠近也壘者屯軍之壁卿大夫不能謀國數見侵伐故多壘土廣人稀荒穢不理此二者固皆卿大夫之責士卑不與謀國而田里之事則其職也故言亦士之辱也

○正義云臨祭不惰者祭如在故臨祭頂敬不得怠惰故鄭注云為無神也

臨喪不惰祭服敝則焚之祭器敝則埋之龜筮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呂氏曰人所埋則神所用則埋之埋之陰也

○全經云祭服人所埋則焚之祭器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龜筮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也陽也祭器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接神及歸祖之禮

○全經云祭於公謂主助公祭也自徹其俎者徹君之餘也若大夫以上君使人歸其俎

凡祭於公者必自徹其俎疏曰此謂士助君則君使人歸其俎若大夫以上自祭其廟則使人歸其俎○呂氏曰執臣子之敬毋敢視賓客故自徹其俎以出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諱與不諱之事各依文解之

卒哭乃諱諱嫌名一各不偏諱葬而虞哭凡卒哭之前猶用事生之禮故卒哭乃諱其各嫌名音同者不偏諱謂可單言

○全經云此謂庶人之禮適士以上廟事祖雖不逮事父母諱祖泉氏曰鄭氏以此為庶人禮適士諱祖則諸侯卿大夫諱祖

逮事父母則諱王父母不逮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逮及也庶人父母早死不聞父之諱其祖故亦不諱其祖有廟以事祖者則不



可矣矣

○全經云詩書講教學時也臨文講作文章行事時也

○全經云夫人君之妻也夫人本家所事臣於夫人之家恩遠故雖對君前言語不為諱門謂婦官門婦家之諱但於婦官中不言耳若於宮外則不諱故臣對君前不諱夫人之諱

君所無私諱大夫之所有公諱私諱不避於公朝大夫則諱其先君也

諱其先君也

詩書不諱臨文不諱不因避諱而易詩書之文改行事之語蓋心有所惑於學者有誤於承用也

廟中不諱廟中之諱以卑避尊如有事於高祖則不諱曾祖以下也

夫人之諱雖質君之前臣不諱也婦諱不出

門大功小功不諱質猶對也夫人之諱與婦其所居之官門也大功以下恩輕服縵故亦不諱

○全經云邑國皆有境竟內各有禁俗係於國國殊有異俗私諱不出門內有亦宜諱

入竟而問禁入國而問俗入門而問諱竟音馬氏曰問禁處得罪於君也問俗處得罪於衆也問諱處得罪於主人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旬十日也旬之外今月下旬也來月上旬旬之內距筮十日之中日遠近某日者主人告筮人之語

○全經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外事以剛日內事以柔日甲丙戊庚壬為剛乙丁己辛癸為柔

先儒以外事為治兵然巡狩朝聘盟會之類皆外事也內事如宗廟之祭冠昏之禮皆是

凡卜筮日旬之外曰遠某日旬之內曰近某日喪事先遠日吉事先近日喪平聲○疏曰今月下旬筮來

月上旬是旬之外日也主人告筮者云欲用遠某日此大夫禮士賤職褻時主事暇可以祭則於旬初即筮旬內之日主人告筮者云用近某日天子諸侯有雜祭或用旬內或用

○全經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此一節明上卷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



○少牢，饗禮篇名，少牢饋食禮也。

○全往云：方氏曰：日月有光而不能明，假日月而後明，事有吉凶而不能知，假蓍龜而後知，故假爾龜，假爾筮也。事之萬變不同，理之是非不一，卜筮而辨吉則吉，辨咎則咎，故曰有常。

○釋疑經云：心猶疎而狐疑乎。

○左傳：僖公四年云：初，晉獻公欲以驪姬為夫人，卜之不吉，筮之吉，公曰：從筮。人曰：筮短龜長，不如從長。且其繇曰：專之渝，攘公之羶，一薰一蕕，十年尚猶有臭。必不可聽，立之。○左傳：僖公二十五年云：秦伯師于河上，晉納王，狐偃言於晉。

旬外其辭皆與此同。喪事謂葬與，二祥是奪哀之義，非孝子所欲，但不獲已，故先從遠日而起，示不宜急。微仲，孝心也。吉事謂祭祀冠昏之屬，少牢云：若不吉，則及遠日，是先近日也。

曰為日，假爾泰龜，有常。假爾泰筮，有常。卜筮，不過二。卜筮不相襲。

為去聲。曰命，辭也。為字去聲，讀為上吉。曰故，則命著。曰為日，假爾泰龜，有常。筮，泰者，尊上之辭，有常言其吉凶，常可憑信也。此命著龜之辭，不過二者。一不吉，至再，至三終不吉，則止而不行。襲，因也。卜不吉，則止，不可因而更筮。筮不吉，則止，不可因而更卜也。龜為卜，筮為筮。卜筮者，先聖王之所以使民。

信時日，敬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決嫌疑，定猶與也。故曰：疑而筮之，則弗非也。日而行

事，則必踐之。與，去聲，踐如字。筮，著也。舊說

說踐履也。必，德而行之。當讀如字。○疏曰：說文：猶，獸名，與亦獸名。物皆進退多疑，人之多疑惑者，似之。故謂之猶與。○呂氏曰：凡常事，卜不吉，則不筮。筮不吉，則不卜。獻公卜納驪姬，不吉。公曰：筮之。此相襲也。若大事，則先筮而後卜。洪範有龜從筮從，或龜從筮逆，龜筮並用也。晉上納襄王，得黃帝戰阪泉之兆。又筮之遇，太有之，睽亦龜筮並用也。故知不相襲者，非大事也。信時日者，卜筮而用之，不敢改也。敬鬼神者，人謀非不足，而猶求於鬼。



侯曰未諸侯莫如勤  
王今為可矣使十  
生之日吉遇黃帝戰  
于阪泉之兆公曰吾  
不其也對曰周禮未  
改今之王古之帝也  
公曰筮之筮之遇太  
有之睽日吉遇公用  
享于天子之卦戰克  
而王饗吉孰大焉

正義云此以下總  
與乘車顧式僕御謹  
敬之事各依文解之

神知有所尊而不敢必也長法今者人君法  
今有疑者決之卜筮則君且不敢專况下民  
乎嫌疑者物有二而相似也猶與者事有二  
而不決也如建都邑其地可都其地亦可都  
此嫌疑也如戰或曰可戰或曰不可戰此猶  
與也卜筮以決之定之此先聖王以神道設  
教也有疑而筮既筮而不信教日而既卜  
而弗踐是為不誠不誠之人不能得之於人  
况可得於鬼神乎

君車將駕則僕執策立於馬前此下言乘車之禮策馬杖也

也僕者執之立於馬前所以防奔逸也

已駕僕展軛效駕軛音零已駕駕馬也

○正義云已駕僕展軛者已駕駕竟展軛也舊解云軛車欄也駕竟僕則從車軛左右四  
面看視之上至於欄也鄭云展軛見視謂備視之

者展視軛偏即入而效白於君言車駕竟

奮衣由右上取貳綏跪乘上上聲疏曰僕先出就車於車後

自振其衣以去塵從右邊升上必從右者君  
位在左避君空位也貳副也綏登車索也正

綏擬君之升副綏擬僕右之升僕先試車時  
君猶未出未敢依常而立

所以跪而乘之以為敬

執策分轡驅之五步而立疏曰轡馭馬索也

之中央兩馬來轡者各服馬兩邊各駢馬亦  
日駢馬詩云兩服二襄兩駢馬行馬行者言

與中服相次序也每馬有兩轡四馬八轡  
以駢馬內轡繫於軾前其駢馬外轡并兩服  
馬各一轡六轡在手右手執杖以三轡置空

○詩國風鄘大夫於  
田篇







○儀禮公食大夫禮云賓之乘車在大門外西方註云賓車不入門廣敬也與此同  
○正義云婦人不立乘者立倚也婦人實不倚乘異男子也男子倚乘婦人坐乘所以異也

○學佺曰過位必趨臣敬君也下鄉位君敬臣也然卿必出位而迎君故下之

○全經云君子謂人君以尊爵也人初老則髮白大老則髮黃黃髮太老故敬之卿位路門之內門東北高朝位也君出過之而上車入廷至而下車也

乘如字。馬氏曰。客車不入大門。所以敬主。主人出大門迎之。所以敬客。故觀禮偏駕不入王門。公食大夫禮。賓乘車在大門外西方。若諸侯不以客禮見王。則墨車龍旂可以入大門。故觀禮墨車龍旂以朝。婦人乘安車。故不立乘。太馬充。疾實。故不上堂。以太馬獻人。則執纒。而巳。以馬合幣。則達圭而已。奉馬而觀。則授人而已。皆不上堂之謂也。

故君子式黃髮下鄉位。入國不馳。入里必式。式黃髮敬老也。下鄉位。敬大臣也。禮君出則過鄉位而登車。入則未到鄉位而下車。入國不馳。恐車馬躡轡人也。十室猶有忠信。二十有五室之中。豈無可敬之人。故入里門必式。所謂不馳。十室也。鄭氏曰。發句三曰。故明此衆篇雜辭也。

君命召雖賤人。大夫士必自御之。御讀為遇。迎也。自迎之。所以敬君命。

介者不拜。為其拜而妻拜。為去聲。妻子母反。介甲也。○朱子曰。日變猶言有所執。其不利。屈伸也。

祥車曠左。乘君之乘車。不敢曠左。左必式。乘聲。○疏曰。祥。猶吉也。吉車。謂生時所乘。葬時用為魂車。車上。貫左。僕在右。空左。以擬神也。王者五路。玉。金。象。木。革。王自乘。餘四。從行。臣乘此。車不敢空左。空左。則似祥車凶也。左必式者。不敢自安。故恒憑式乘車。君皆在左。君兵戎革路。則君在中。

○正義云。一云。菱詐也。言著鏡而拜。形儀不足。似詐也。  
○全經云。被甲不拜。禮主屈。而兵主伸也。君不得已而答拜。亦以符為禮而已。  
○正義云。乘車。謂君之次路也。王者五路。玉。象。木。金。革。各一。路。王自乘。一。所餘。四。路。皆從行。臣若乘此車。



不致空左

僕御婦人則進左手後右手疏曰僕在中婦人在左進左手

持轡使身微相背遠兼也

御國君則進右手後左手而俯疏曰御君者禮以相向為

敬故進右手既御不得常式故但流俛而為敬

國君不乘奇車車上不廣欬不妄指奇居宜反欬開

代反奇車奇邪不正之車也方氏曰不廣欬者慮聲容之駭人聽不妄指者慮手容之駭人視也

立視五雋式視馬尾顧不過轂雋音携立於車上也謂立於車上

也疏曰雋規也車輪一規為一規乘車之

○全經云奇車滑巧非禮制之車也

○全經云先王之制禮也使人君動息必有養也凡乘車之時國人觀法所在可無養之則乎故奇車不乘以養其目也聞鸞和之聲以養其耳也如此則邪僻不入而容駭莊敬矣

輪高六尺六寸徑一丈九尺八寸王規為九十九尺六尺為步總為十六步半在車上所視則前十六步半也馬引車其尾近車闌車上憑式下頭時不得遠矚但瞻視馬尾轂車轂也若轉頭不得過轂論語云車中不內顧是也

國中以策彗郵勿驅塵不出軌彗音遂郵蘇沒反勿音沒

疏曰入國不馳故不用鞭策但取竹帶葉者為杖形如掃帚故云策彗微近馬體搔摩之郵勿搔摩也軌車轍也行緩故塵埃不飛揚出軌外也朱曰策彗疑謂策之彗若今鞭末韋帶耳

國君下齊牛式宗廟夫士下公門式路馬齊側皆反下謂下車也疏引熊氏說此文

○全經云彗竹如彗帚也齊牛祭之牛也車行國中則以彗為馬策而搔摩之不敢馳驅使塵不出車軌之側皆徐行之意也是故國中不馳所以變入也下宗廟式齊牛所以尊祖也下公



開式路馬所以敬君也。當云國君下宗廟式齊牛。

○全經云乘路馬者

以路馬駕路車與君乘也。衣朝服如對君也。載鞭策以授君。不敢授。授者君升車則僕者授。緩今以虛直而自取。行不敢令人授。已緩也。左必式者已在車右為馭。向左必式者敬君虛位也。步路馬者講習之也。此司路馬之禮。必中道者以君物也。以足蹙路馬。勿踐踏君物。不敢也。國路馬者以常馬與君較量。齊齒。卑君物也。齊齒。齊也。阿也。○誅罰也。責治之也。

乘路馬必朝服。載鞭策不敢授。緩左必式。此

八臣直儀之節。路馬者駕路車之馬也。既衣朝服。又鞭策。則但載之。而不用。皆敬也。君升車則僕者授。緩。今臣以言儀。而居左。則自馭以行。不敢使車右以緩。授已也。左必式者。既在尊位。當式以示敬。

步路馬必中道。以足蹙路馬。勿有誅。齒路馬

有誅。蹙音蹴。○本謂行步而謂君也。必當有誅。路之中者。以邊側卑。勢不敬。或傾跌也。感與蹴同。為章也。齒。許量年數也。誅。罰也。馬氏曰。察馬之力。必以年數。馬一年必以齒。凡此戒其慢君也。先王制禮。圖難於其易。為大於其細。凡以止邪於未形而已耳。

禮記集說卷之一

○正義云案鄭目錄云義與前篇同簡策重多分為上下。

○同云此下節論臣所奉持及伉仰揚簾之節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奉者一手。美少提者單之一手也。

○湛子曰執器者仰則奉矣。俯則提矣。有平有緩。俯仰之間也。

仰法天。俯法地。法天者尊法。龍者親奉於上者。所以尊尊也。故施之天子。焉國君。次之大夫。次之士。次之非慢也。理也。

禮記集說卷之二

曲禮下第二

凡奉者當心提者當帶

奉上聲。○疏曰。物有宜奉持者。有宜提挈者。奉者。仰手當心。提者。屈臂當帶。深衣之帶也。古人常服深衣。

執天子之器則上衡。國君則平衡。大夫則綏

之士則提之。上上聲。綏讀曰妥。○疏曰。上局

宜下。故臣為擊奉。皆高於心。諸侯降於天子。故臣為奉持。器與心平。大夫降於諸侯。故其臣奉。與心下於心。緩下也。士提之。則又在緩下也。



○漢子日玉器無藉者也無藉則輕矣執輕而不克敬之至也幣圭璧有藉者也有藉者重也尚左手者陽也吉也尊之至也行不舉足曳踵者慎之至也

○儀禮第八聘禮篇

○鄭氏云君臣俯仰之節倚附於身小俛則垂大俛則委於地

凡執玉器執輕如不克執主器操幣圭璧則

尚左手行不舉足車輪曳踵大夫稱主此則通上下貴賤言

之如不克似不能勝也聘禮曰上介執玉如重尚左手謂左手在上左陽尊也踵脚後也

執器而行但起其前而曳引其踵如車輪之通於地故曰車輪曳踵○方氏曰左手不如右強尚左手所以為容下右手所以致力

立則磬折垂佩主佩倚則臣佩垂主佩垂則

臣佩委儀折如磬之背而玉佩從兩邊懸垂此立容之常然臣之於君尊卑殊等

則當視其高下之節而倍致其恭敬之容可也微俛則倚於身小俛則垂大俛則委於地皆於佩見其節

○全經劉氏曰此謂朝聘時爾藉者薦也非繅也珪璋璧琮琥璜皆玉也執之時則與繅錦綉繡同外所謂有藉陽者禮差輕尚文也執珪璋則特達所謂無藉龍者禮方敬尚質也裼襲係有繅無繅禮之質文以珪璋璧琮琥璜為重也

○親禮云繅所以藉玉以擊衣不廣袤各如其玉之大小天子則以五采畫之

○藉秉也謂秉此玉以進也

執玉其有藉者則裼無藉者則襲裼音錫近體有袍襪之屬其外有裘夏月則衣葛或裘或葛其上皆有裼衣裼衣上有襲衣襲衣之上常有著之服則皮弁服及深衣之屬是也掩而不開謂之襲若開而見出其裼衣則謂之裼也○又聘禮註云曲禮云執玉其有藉者則裼無藉者則襲所謂無藉謂圭璋特達不加束帛當執圭璋之時其人則襲也藉者謂璧琮加於束帛之上當執璧琮時其人則裼也曲禮所云專主圭璋特而襲璧琮加束帛而裼一條言之先儒乃以執圭而垂繅為有藉執圭而屈繅為無藉此則不然竊詳經文裼襲是一事垂繅屈繅又別是一事不容混合為一說



○正義云此一節物  
明稱謂之事各依文  
解之

○湛子曰不名之斯  
重之矣上重之而人  
不知自重者鮮矣人  
知自重而事不成者  
未之有也內外之政  
舉而國不治者未之  
有也是故人君脩德  
行政不敢侮於臣妾  
焉

○全經云列國之君與天子之大夫有土地者也余小子天子未除喪之稱不敢僭也嗣  
子某諸侯未除喪之稱列國之大夫與士之子不敢稱也

○正義云若其子生在君之世子前已為名而君來同已不須易也  
○穀梁傳昭公七年有之

○全經云雜記云與  
君之諱同則稱字按  
此古諸侯之禮今不  
敢也若天子以下則  
不須易可也

○正義云某有負薪  
之憂者此稱疾之辭  
也某士名也負檐也  
薪樵也言已有檐樵  
之餘勞不堪射也負  
薪者亦謙辭也  
○鄭氏云不顧望若  
子路率爾而對也

國君不名卿老世婦大夫不名世臣姪婦士

不名家相長妾姪音迭相去聲○不名不可以  
名呼之也○疏曰上卿貴故

曰卿老世婦兩媵也次於夫人而貴於諸妾  
也世臣父在時老臣也姪是妻之兄女媵是  
妻之妹從妻來為妾也大夫不世爵此有世  
臣者子賢襲父爵也家相助  
知家事者長妾妾之有子者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稱曰余小子大夫士之

子不敢自稱曰嗣子某不敢與世子同名列

之君與天子之太太其子皆不敢自稱余小  
子避嗣天子之稱也列國之大夫與士之子  
不敢自稱嗣子某避嗣諸侯之稱也○呂氏

曰世子君之適子也諸臣之子不敢與之同  
名亦避君也若名之在世子之前則世子為  
君亦不避穀梁傳曰衛齊惡衛侯惡何為君  
臣同名也君子不奪人名不奪人親之所名

君使士射不能則辭以疾言曰某有負薪之  
憂呂氏曰射者男子之所有事不能可以疾  
辭不可以不能辭也負薪賤役士之所親  
事者疾則不能矣  
故曰負薪之憂也

侍於君子不顧望而對非禮也呂氏曰顧望  
而後對者不  
敢先他人而言也○應  
氏曰有察言觀色之意

君子行禮不求變俗祭祀之禮居喪之服哭



○正義云此一節論  
臣去本國行禮之事  
各依文解之

○正義云此以下明  
在他國而得變俗者  
也將明得變政上先  
明未得者也

鄭氏曰三世自祖  
孫踰久可以忘故  
俗而猶不變者爵祿  
有別於朝謂君不絕  
其祖祀復立其族若  
絕奔邪立滅為也

○正義云唯與謂已始仕也

泣之位皆如其國之故謹脩其法而審行之

言卿大夫士有從居他國者行禮之事不可變其故國之俗皆當謹脩其典法而審慎以行之

去國三世爵祿有別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若

兄弟宗族猶存則反告於宗後去國二世爵

祿無別於朝出入無詔於國唯與之日從新

國之法去本國雖已三世而舊君猶仕其族人於朝以承祖祀此以人往來出入他

國仍詔告於本國之君其宗族兄弟猶存則必有宗子凡冠娶妻必告死必赴不忘親也

若去國二世朝無仕官之列出入與舊君不相聞其時已父其義已絕可以改其國之故

矣然猶必待興起而為卿大夫乃從新國之法厚之至也

君子已孤不更名更平聲○名者始生二月之時父所命也父沒而改

之孝子所不忍也

已孤暴貴不為父作諡為去聲○文王雖為西伯不為古公公季

作諡周公成文武之德亦不敢加大王王季以諡也○呂氏曰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

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是可以已之祿養其親不敢以已之爵加其親也父之爵

卑不當諡而以已爵當諡而作之是以已爵加其父欲尊而反卑之非所以敬其親也

居喪未葬讀喪禮既葬讀祭禮喪復常讀樂

○正義云暴貴本為士庶今起為諸侯非一等之位故云暴貴也諡者列平生德行而為作美號若父昔賤本無諡而已今暴貴非為諸侯乃得諡諡而不得為父作諡所以示者父賤無諡乎今雖貴而忽為造之如似鄙薄父賤不宜為貴人之父也



○全經云居喪居居於  
母之喪也喪禮謂朝  
夕奠下室朔望奠殯  
宮及葬等禮也祭禮  
謂虞卒哭祔小祥太  
祥之禮也

○正義云此一節明  
行禮各有時之事各  
隨文解之

章居喪不言樂祭事不言凶公庭不言婦女  
復常除服之後也樂章弦歌之詩也○呂氏  
曰讀是書非肄業也當是時不知是事不以  
禮事其親者也吉凶之事不相干哀樂之情  
不可以貳故喪凶事也不言樂祭吉事也不  
言凶公私之事不可相干私事不  
可言於公庭故公庭不言婦女

振書端書於君前有誅倒筭側龜於君前有

誅人臣以職分內事君每事當謹之於素  
文書簿領已至君前乃始振拂其塵埃而  
端整之卜筮之官龜筭其所奉以周旋者於  
君前而有顛倒反側之狀此皆不敬其職業  
而慢上者故皆有罰

○正義云此以下明  
已物不得入公門者

○全經云扱衽親始  
扱衽扱衽也

正義云百字以上  
扱衽扱衽之故云書

龜筭几杖席蓋重素衿絺綌不入公門重平  
音軫○龜筭所以問吉凶嫌豫謀也几杖所  
以優高年嫌自尊也席所以坐卧蓋所以蔽  
日其用綿必細所以涼體衿單也單則見體而  
褻此二者身安之具也重素衣裳皆  
素也以非吉服故亦不可以入公門  
苞屨扱衽厭冠不入公門苞白表反扱音擗  
厭於涉反○苞讀  
為薦以薦蒯之草為齊衰喪屨也扱衽以深  
衣前衽扱之於帶也蓋親初死時孝子以號  
踊履踐為妨故扱之也厭冠喪冠也言冠有  
纁有梁喪冠無之故厭冠然也  
此皆凶服故不可以入公門  
書方衰凶器不以告不入公門衰音催○方  
板也書方者



○全經云公朝之事當與同列謀之公朝不可議之私家所以

○左傳哀公十一年

○全經云呂氏曰營

也居室養器奉五私也此先後之序也明乎先後輕重之宜斯可以言禮也

條錄送死物作於方板之上也衰五服之衰也凶器若棺槨槨明器之屬不以告不入公門謂告則可入者蓋臣妾有死於宮中者君亦許其殯而成喪然必先告乃得將入也公事不私議仲尼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何也季氏用田賦非孔子所能止其私於冉有豈得已哉

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廡庫為次居室為後廡以養馬庫以藏物欲其不也故次之居室則安身而已故又次之

凡家造祭器為先犧賦為次養器為後

○正義云凡家造謂大夫始造家事也大夫稱家○養器供養人之飲食器也

犧賦亦以造言者如周官牛人供牛牲之豆與盆簠之類鄭註互若今屠家懸肉格盆以盛血簠受肉籠也○疏曰家造謂大夫始造家事也諸侯大夫少牢此言犧牛也天子之大夫祭社賦斂邑民供出牲牢故曰犧賦

○全經云有無田祿謂社與不在也亦有仕而未受賞由者無田不祭禮也故祭品不設有田則祭禮也故祭服先備蓋祭器可假而祭服不可假也若有祭器所以奉祀先辦之則原先矣是祭服所以交神期衣之則襄神矣

無田祿者不設祭器有田祿者先為祭服君子雖貧不粥祭器雖寒不衣祭服為官室不斬於丘木復服不可假也丘木所以庇宅也為官室而斬之是慢其先而濟吾私也

大夫士去國祭器不踰竟大夫寓祭器於太



○微子抱祭器而之  
見書傳及史記

○全經云游氏曰古  
之以凶禮自處者三  
而喪事不與焉凶災  
以喪禮處之戰敗以  
喪禮處之去國以喪  
禮處之重大災也重  
用兵也重去本也乘  
高而乘其位乘其宗  
廟乘其父母之邦此  
去國之可悲也非特  
己以喪禮自處人亦  
以喪禮用之

○周禮春官鞮鞻氏  
註有之蓋蠻夷之服  
也蓋去毛而未為章  
非吉服也  
○儀禮第十三既夕  
禮有之

○正義云此一節論  
諸臣男女相答拜之  
法各依文解之  
○全經云國君他國  
之君也誓首頃至地  
也

夫士寓祭器於士

竟音境。呂氏曰臣之所  
以有宗廟祭器以事其先

者君之祿也。今去位矣。乃挈器以行。是竊君  
之祿。以辱其先。此祭器所以不踰竟也。寓寄  
於爵等之同者。使之可用也。○馬氏曰。微子  
抱祭器而之。周何也。君子為已。不重。為人。不  
輕。抱君之祭器。可也。抱已之祭器。不可也。

大夫士去國踰竟為壇位鄉國而哭素衣素

裳素冠徹緣鞮屨素箴乘髦馬不蚤鬻不祭

食不說人以無罪婦人不當御三月而復服

壇時戰反鄉去聲緣去聲鞮音低箴莫曆反  
蚤音爪鬻音剪說如字復如字。壇位。除地  
而為位也。鄉國。向其本國也。徹緣。去中衣之  
緣也。鞮。屨也。素。白也。素。白也。素。白也。素。白也。

采緣而純素也

鞮。屨革屨也。周禮註云。四夷  
舞者所履。素。白狗皮也。箴。車覆也。既  
夕禮云。主人乘惡車。白狗。鬻。是也。髦。馬不剪  
剔馬之髦鬣以為飾也。蚤。治羊足。瓜也。鬻。剔  
治鬚髮也。祭食。食盛饌。則祭先代為食之人  
也。不說。人以無罪者。已雖遭放逐。而不自  
以無罪。解說於人。過則稱已也。御。侍御。寢宿  
也。凡此皆為去父母之邦。捨親戚。去墳墓。失  
祿位。亦一家之變故也。故以凶喪之禮。自處  
三月。為一時。未氣小變。故必  
待三月。而後復其吉服也。

文。天士見於國春君若勞之則還辟再拜稽

首。見音現。勞。去聲。還音旋。辟音開。此。信。不  
夫士出聘他國。見於主君。君若問勞。其道  
路之勤苦。則旋轉退避。乃再拜稽首也。



○正義云此謂使臣  
行禮受勞已竟次見  
彼國卿大夫也唯賢  
是敬不計實土貴賤  
雖為大夫而德劣亦  
先拜有德之士也謂  
異國則爾同國則否

君若迎拜則還待不敢答拜  
聘賓初至主國大門外主君迎而拜之賓則退卻不敢答拜而執賓士之禮也

○儀禮第十二士  
禮篇有之

大夫士相見雖貴賤不敵主人敬客則先拜  
其卿大夫士也同國則否

○正義云此謂使臣  
行禮受勞已竟次見  
彼國卿大夫也唯賢  
是敬不計實土貴賤  
雖為大夫而德劣亦  
先拜有德之士也謂  
異國則爾同國則否

客客敬主人則先拜主人  
敬而先拜謂大夫士聘於他國而見其卿大夫士也同國則否

○正義云此謂使臣  
行禮受勞已竟次見  
彼國卿大夫也唯賢  
是敬不計實土貴賤  
雖為大夫而德劣亦  
先拜有德之士也謂  
異國則爾同國則否

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者  
見音現。弔喪而不答主人之拜者以為助執喪事之凡衣而來非行賓主之禮也故士喪禮有賓則拜之賓不答拜是也士見本國之君尊卑道絕故君不答拜此二者之外無不答拜也

○正義云辱謂見他國君也故聘禮云公在門左拜是拜其辱也

大夫見於國君國君拜其辱士見於大夫大夫拜其辱同國始相見主人拜其辱  
君拜大夫之辱大夫拜士之辱皆謂初為大夫初為士而來見也此後朝見則有常禮矣士相見禮士見國君君答拜者亦以其初為士而敬之也主人拜辱拜其先施也此謂尊卑相等者言同國則異國亦當然矣

○正義云辱謂見他國君也故聘禮云公在門左拜是拜其辱也

君於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則答拜之大夫於其臣雖賤必答拜之  
君於士雖不答拜然不其非已之臣也大夫答賤臣之拜送國君之禮也

○儀禮第三士相見禮篇有之

○全經云大夫於其臣有希道避正君故不辨曰臣貴賤皆答其拜也

其非已之臣也大夫答賤臣之拜送國君之禮也



○孔子曰義以制人所以禁暴殄也仁以復物所以遂養生也聖人贊天地之化育亦見於此矣

○正義云此下明凶荒人君憂貧民即賤退禮也

○孔子曰不去不徹  
禮也君之於玉也文質以節也聲以養也色以養目也夫建之節以養血氣也其於樂也鼓舞以養神也神以化化以宣氣神以入心而生於內而邪絕於外也故擊玉為上樂之琴瑟次之

○孔子曰大夫出必請者何也不敢專也不敢專也者所以致

男女相答拜也男女嫌疑之避亦多端矣然禮為嫌故

國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群士不取麇卵

麇音送。春田。射獵也。澤。廣故曰圍。群。聚也。故曰掩。麇。鹿子。凡獸于亦通名之。麇卵。微故曰取。君大夫士位有等降。故所取各有限制。此與王制文曰。天子。萬民曰。用大者。取。愈。廣。位卑者。禁。愈。嚴。

歲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

不除祭事不縣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

縣音。膳者。美食之名。肺為氣主。居人所重。故

食必先祭肺言不祭肺示不殺牲為盛饌也馳道。人君驅馳車馬之路。不除木。掃除也。祭必有鐘磬之懸。今不懸言不作樂也。大夫食黍稷以梁為加。公食大夫禮設正饌之後。乃設稻粱所謂加也。自君至士各舉一事。尊者舉其大者。卑者舉其小者。其實互相通舉。君無故玉不去身。大夫無故不徹縣。士無故不徹琴瑟。縣音玄。故謂災變喪疾之類。

士有獻於國君他日君問之曰安取彼再拜

稽首而后對安取彼猶言何所得彼物也。

大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有獻士私行出疆



魯敬於君也大夫貴也故反欲焉以有物為敬也士卑也故反欲焉以無物為敬也君勞則拜者拜勞也為而後對者拜問也所以致尊敬也

○全經云呂氏曰臣民各上其君使勿去厚之至也以社稷宗廟者基為言各止其所本也先王建國為置社稷使其君守之為土地人民之生木夫之有宗廟土之保其立基義亦猶是木夫有以道夫其君者請侯有國受之天子有死而無去也此者魯不妄其國致位而去社稷無食先君有後是亦有可去之義也

○正義云公羊傳說國滅者死正也故禮運云君死社稷無去國之義左傳說晉公三居邠狄人攻之乃踰梁山也於岐山故知有去國之義也左傳公羊之說正禮左氏之說權法者皆通也

必請反必告君勞之則拜問其行拜而后對。勞去聲。大夫士以私事出疆皆請於君其反也。大夫有獻而士不獻不以里者之物。尊上也。故但告還而已。勞之者慰勞其道路之勞苦問其行者詢其游歷之所。至也。先拜後答急謝見問之禮也。

國君去其國止之曰奈何去社稷也。大夫曰奈何去宗廟也。士曰奈何去墳墓也。國君死社稷大夫死眾士死制也。死社稷謂國亡與亡敗則死之也。死制受命於君難母苟免也。方氏曰國君曰死社稷而大夫士不曰死宗廟墳墓何也。蓋止其去者存乎私情死其事社稷無食先君有後是亦有可去之義也。

者止乎公義也。趙氏曰社所以祭五土之神稷所以祭五穀之神。稷非土無以生土非稷無以見生生之效。故祭社必反稷以其同功均利以養人故也。周禮大司徒設社稷之壇。壇者卑也。以爲高也。不屋而壇。社壇在東。稷壇在西。君天下曰天子。朝諸侯分職授政任功曰予一人。天子者君臨天下之總稱。臣民通得稱之。予一人則所自稱也。踐阼臨祭祀內事曰孝王其外事曰嗣王其踐履也。阼主階也。履主階而行事故曰踐阼也。宗廟之事為內。郊社之事為外。祝辭稱孝王其者專神之辭也。



○全經云臨諸侯者巡狩也。臨致也。巡狩則望于山川。備于群神。致謂而祭之。祝辭曰有天子其甫也。

○漢子曰天子者何也。書於後世也。復曰。天王者何也。於天。下也。告喪曰。天子者何也。播於四方也。王曰。帝者何也。神之也。帝天之主也。字也。言配天也。

○漢書音義云。大行。音不在之。稱天子崩。未有謚號。故稱大行。

○檀弓下云。重。王。道也。註云。土。重。木。長。三尺。

○春秋昭公二十二年冬十月王子猛卒。

臨諸侯。於鬼神。曰有天子其甫。天子巡狩而至諸侯之國。必使祝史致鬼神。當祭者之祭。以不親往。故祝辭稱字曰其甫。甫者大夫之美稱也。呂氏曰。嗔。猶。哇。嗔。之相接。然與交際之際。同義。方氏曰。望秩之禮。必於野外。故以嗔言。之。嗔。田間道也。祭於嗔。而謂之嗔。猶祭於郊。而謂之郊也。天子適諸侯。非其常。蓋有時矣。故於是特言有焉。

崩曰。天子崩。復曰。天子復矣。告喪曰。天子登假。措之。處之。主曰。帝。假音遐。自。上。墜。下。者卒。則史書於策曰。天王崩。復者人死。則形神離。古人持死者之衣。升屋北面。招呼死者之魂。今還復體魄。冀其再生也。故謂之復。天

子復者。升屋招呼之辭。巨子不可名。君故呼曰天子復也。疏云。以例言之。則王后死亦呼王后復也。告喪。赴。告侯國也。呂氏讀假為格。音引王假有廟。與來假來享。其精神升。至于天。愚謂。趨。乃遠逝之義。登假。言其所升高遠。猶漢書稱大行。行乃循行之行。去聲。以其往而不反。故曰大行也。措。置也。立之主者。始死。則。不為重。以依神。既虞而埋之。乃作土。以依神也。呂氏曰。考之禮經。未有以帝名者。史記夏殷之王。皆以帝名。疑殷人。於廟稱帝。遷葬世本。當有所考。至。周有謚。始。名。帝。歟。

天子未除喪曰。予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鄭氏曰。生。名。之。曰。小子。王。死。亦。曰。小子。王。也。晉有。小子。侯。是。借。號。也。呂氏曰。春秋書。王子。猛。



列傳不言小子者臣下之稱與史策之辭異也。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妻。有妾。

何也。奇也。下而夫人。而世婦。而嬪。而妻。而妾。三以參之。而已。何也。言也以。其一人。則偶矣。古之聖王。所以備內政。有夙夜之賢。無遺棄之習也。

天子建天官。先六太。曰太宰。太宗。太史。太祝。

大士。太卜。典司六典。大音泰。此六大者。天官之屬也。以其所掌重

於他職。故曰先。

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典

司五衆。此五官與天官列而為六。五衆者。五官屬吏之群衆也。

○全統云。虞書曰。水火金木土穀。為六府。今穀則易以。草者。穀皆稌也。草則穀之苗。其著也。火易以。器者。器。因火而成。也。金易以。寶者。備百物也。木府。修財用足矣。故曰。六府。以天生之自然。言夏殷之六府。以人所修。為者。言故不同也。亦世降愈備也。

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

貨。典司六職。府者。藏物之所。此府。主藏六物之稅。

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

工。典制六材。此六材者。六工之所用也。故不曰典司。而曰典制。已上四條。舊

說皆為殷制。其實無所考。證皆臆說耳。

五官致貢。曰享。呂氏曰。歲終則司徒以下五

享。貢。功也。享。獻也。

五官之長。曰伯。是職方。其擯於天子也。曰天

○同云。五官者。公侯。伯。子。男。五爵也。或曰。五官。司徒以下。五官也。言此以。結上文之事。



○正義云此二節論二伯及州牧諸侯等稱謂今各依文解之

○公羊傳隱公五年云天子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則何以三公自陝而東者周公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相處乎內

子之吏。天子同姓謂之伯父，異姓謂之伯舅。自稱於諸侯曰天子之老於外，曰公於其國。曰君。司徒以下五官之長者天子之三公也。伯者長大之名。三公無異職。即六卿中三人兼之。任左右之職。謂之相。九命而作伯則分主畿外諸侯。如公羊云。自陝而東者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是也。是職方者言二伯於是職主其所治之方也。天子之吏。擯者之辭也。此伯若是天子同姓。則天子稱之為伯父。若異姓。則稱之為伯舅。皆親之之辭也。此伯皆有采地在天子畿內。自稱於私土采地之外。則曰公。自稱於采地之內。則曰君也。

○正義云放曰伯周曰牧此云牧據周禮也天子於每州之中選取賢侯一人加一命使至十州為牧若入天子國則自稱曰牧牧養也言其養一州之人故周禮八命作牧是也

○全經云天子稱之之謂也自於封國之外則曰侯於對國之內則曰君外鄰國也內臣民也

○爾雅云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全經云不穀謙也王老天子之老臣稱之夷狄尊華也

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於外曰侯於其國曰君。長上聲。天下九州天子於每州之中擇諸侯之賢者一人加之。一命使主一州內之列國。取牧養下民之義。故曰牧。叔父叔舅降於伯父伯舅也。自稱於所封國之外則曰侯。若與國內臣民言則自稱曰君也。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於內自稱曰不穀於外自稱曰王老。九州之外不過于男之國天子亦選賢以為牧。但以甲且遠故不以牧稱。亦不稱父舅。朝見之時。擯辭惟曰子。雖或有功益地。至侯伯之數其爵亦不過子。故云雖大



○正義云小侯謂四夷之君非為牧者也以其賤故曰象方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諸侯四時朝觀宗週之法各隨文解之

○湛子曰北面而觀者尊尊之義也東面而朝者親親之義也

○正義云案周禮宗伯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鄭註朝猶朝也欲其來之早宗尊也欲其尊王觀之言對也欲其勤王之事遇猶偶也欲其君不期而俱至若通而言之悉曰就從祀受名

曰子也如楚在春秋雖大國而其爵則稱子也穀善也於內與其臣民言也外謂夷狄之境也自稱王老言天子之老古也

庶方小侯入天子之國曰某人於外曰子自

稱曰孤四夷之君其來荒遠又以庶方名之庶衆也某人若年人介人之類○疏

曰於外曰子者此君在其本國外四夷之中自稱依其本爵若男亦稱男也若自與臣民言則稱孤孤者特立無德之稱也

天子當依而立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覲天

子當寧而立諸公東面諸侯西面曰朝依上音現寧珍呂反○鄭氏曰春朝受華於朝受

享於廟秋覲受之於廟朝者位於內廟而

序進觀者位於廟門外而序入○疏曰依狀如屏風以絳為質高八尺東西當戶牖之間繡為斧文亦曰斧依天子見諸侯則依而立負之而南面以對諸侯也寧者爾雅云門屏之間謂之寧入君視朝所立處蓋皆立以待諸侯之至故云當寧而立也諸侯春見曰朝秋見曰覲又曰凡天子三朝一在路門內謂之燕朝大僕掌之一是路門外之朝謂之治朝司士掌之其二是路門之內庫門之外謂之外朝朝工掌之諸侯亦有此三朝諸侯未及期相見曰遇相見於郤地曰會音隙○未及期在期日之前也郤地閑隙之地也下言相見及期日也遇有遇禮會有會禮諸侯使大夫問於諸侯曰聘比年小聘二年大聘小聘大夫



往大聘則卿往

約信曰誓血牲曰盟

約信者以言語相要約為信也。用誓禮也。臨也。

春秋所書遇會盟聘皆有之。惟無誓耳。疏云。盟之為法。先鑿地為方坎。殺牲於坎。剖牲左耳盛以珠盤。又取血盛以玉敦。用血為盟。書成乃歃血而讀書。置牲於坎。加書於上而埋之。謂之載書也。

諸侯見天子曰臣某侯某其與民言自稱曰

寡人其在凶服曰適子孤

適丁歷反。臣某侯某如云。臣齊侯小白。臣晉侯重耳之類。擯者告天子之辭也。凡自稱皆曰寡人。不獨與民言也。此略言之。耳。適子孤亦擯者告天子之辭也。

○周禮云珠槃玉敦註敦槃類珠玉以為飾古者以槃盛血以敦盛食鄭司農云玉敦歃血玉器

○正義云此一節明諸侯及臣稱謂之法各隨文解之

○湛子曰諸侯以臣爵擯於君者何也不取不備也所以敬君也曰寡人致謙讓也所以親下也曰適子孤致孝愛也曰曾孫者尊神也尊神而推之於先也曰薨者書所以禮終也曰其復以字者貴之也死則異其禮也類見者何也類而見非禮之正也請謚曰類者何以類德也貴其實也此諸侯之禮也

○全經云言謚請謚於天子也類者比數其平生之行而請謚之也或曰類當為誅聲誤亦謂誅而謚之也

○湛子曰諸侯使上大夫使於他國之君

臨祭祀內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孫某

侯某死曰薨復曰其甫復矣

內外事見前章。曾孫猶晉乎公。禱河而稱曾孫。天子德厚流光故外事稱嗣王其諸侯不敢言繼嗣推始封之君而祖之故稱曾孫也。薨之為言曾也。幽晦之義本國書之辭復稱字臣不名君也。

既葬見天子曰類見言謚曰類

君之德乃得受國而見天子故曰類見。諫先君之善而請謚於天子故亦曰類。

諸侯使人使於諸侯使者自稱曰寡君之老

使云聲。寡君之老。惟上大夫可稱見玉藻。

使云聲。寡君之老。惟上大夫可稱見玉藻。



使者自稱曰寡者之老何也為君謙也曰老者何也老臣也自謙也

○湛子曰德以稱位位以彰德位有崇卑故德有厚薄德有厚薄故谷有隆殺是故君子觀其容貌而德與位從可知矣

○全經云夫人從夫也無專制也孺地者孺也柔弱以順也婦者服於人也妻也者與之齊德也位愈高則其名義愈嚴故觀其名可以知其禮矣

○全經記云邦君之妻君稱之曰夫人夫人自稱曰小童邦人稱之曰君夫人稱諸異邦曰寡小君異邦人稱之亦曰君夫人見論語

天子曰老婦畿內諸侯之妻因助祭於下后或因獻繭之屬故得以見天子稱非所以能事人故稱老婦○應氏曰年高者固可稱老婦其始嫁者宜如何稱則亦曰婦而配之以小之名耳

自稱於諸侯曰寡小君疏曰此諸侯謂他國君也古者諸侯相饗而竊其夫人故大饗廢夫人之禮君之妻曰小君而云寡者亦從君為謙也

自稱於其君曰小童自世婦以下自稱曰婢小童未成人之子稱婢之言卑也

天子穆穆諸侯皇皇大夫濟濟士瞻瞻庶人

○濟上聲踴七羊反焦子妙反○呂氏曰穆穆穆穆幽深和敬之貌皇皇壯盛顯明之貌濟濟脩飾齊上之貌瞻瞻矜舉舒揚之貌庶人見乎君不為容進退趨走焦焦雖無所考大抵趨走促數不為容之貌也

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

曰婦人庶人曰妻鄭氏曰妃配也后之言後也夫之言扶孺之言屬婦之言齊

公侯有夫人有世婦有妾夫人自稱於



○全經云自名於父母者敬親所命也

○春秋襄公二十六年晉韓起聘於周

○湛子曰列國大夫入天子畿內擯者曰王何也自比於王士也何以自比也其命數同也尊王之義也其者言其國也自別也自稱曰陪臣者何也不敢自別也猶曰王臣之臣也於別國曰子者何擯子之也義稱也於其國亦曰寡君之老者何伸其尊使而自名謙已若不敢敵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天子諸侯有罪書出名之事各隨其義之

○全經云此蓋春秋書法之本也

○春秋僖公二十四年云天子所居于鄭  
○同莊公十年云荆滅舒於莘以蔡侯獻舞歸  
○同僖公二十五年云衛侯燬滅邢○公棄焉君子所以不親也然春秋書天王居於

子於父母則自名也自稱其名

列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自稱曰陪

臣某於外曰子於其國曰寡君之老使者自

稱曰某某士擯者稱其人曰某國之士也晉韓起聘于周擯者曰晉士起蓋列國

卿大夫其命數與天子之士等也陪重也諸

侯為天子之臣已又為諸侯之臣也於外曰

子者亦擯者辭在他國則擯者稱其姓而曰

子春秋閔二年齊高子來盟高侯是也於其

國曰寡君之老謂在己國與人語則以此自

稱也使者自稱曰某某名也若為使在他國

與彼君語則稱名也

天子不言出諸侯不生名君子不親惡諸侯

失地名滅同姓名疏曰君子不親惡者謂孔子書經見天子大惡書出

以絕之諸侯大惡書名以絕之君子不親此

惡故書出名以絕之也○呂氏曰賢者貴者

皆謂之君子天子無外安得而言出然而言

出者德不足以君天下而位號存焉耳諸侯

不生名惟死而告終然後名之然有生名者

德不足以名君子而位號存焉耳故天子不

言出諸侯不生名皆謂君子不親惡故也

陳氏曰言出所以外之生名所以賤之春秋

書天王出居于鄭譏之也書以蔡侯獻舞歸

以其失地也書衛侯燬滅邢以其滅同姓也



其傳云何以名絕曷為之滅同姓也

某地者一而不言出諸侯失地而奔者十五滅同姓者二而有不生名者莫非出居而事有異同莫非失地滅同姓而罪有輕重故也蓋諸侯義莫大於保國仁莫大於親親不能保國而至其失地不能親親而至於滅同姓其名之也宜矣

為人臣之禮不顯諫二諫而不聽則逃之陳

此註與故見于史記卷諸等

曰孔子之於魯百里奚之於秦未嘗諫而去龍逢之於夏比干之於殷則死於諫而不去何也蓋重有輕重勢有可否君子以禮為守以義為行迹雖不同其趣一也

子之事親也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

○全經云三諫者誠已至也號泣而隨其悔而改也父子天性不可逃善則俱善惡則俱惡一體故耳號泣而隨無可奈何也

○正義云一說云三世者一曰黃帝針灸二曰補虛本草三曰素問脈訣在不可見此三世之書不得服食其藥然鄭云慎物齊也則非謂本草針經脈訣於理不當其義非也

○全經方氏曰所言之亦道其常而已若非德業而自得於心未及三世固在所取或傷之非其人雖三世亦所不取也

君有疾飲藥臣先嘗之親有疾飲藥子先嘗之醫不三世不服其藥

而無疑然後服之亦謹疾之道也

疑人必於其倫

○方氏曰禹稷顏回時不同矣孔子俱以為賢使之以道也夷惠伊尹迹不同矣孟子俱以為聖使之以心也子夏以有若似孔子徒儻之以貌而已不知聖賢之德不倫也公孫丑以管仲比孟子徒疑之以位而已不知王

霸之道不倫也

問天子之年對曰齒之始服衣若干尺矣

○正義云此謂幼少



新立之王或有遠方  
異域人來不知王年  
大小問朝廷之臣

○前漢書食貨志顏  
師古註

○正義云人君十五  
有養子之禮長則能  
主國聞其能主國則  
知十五以上為長也  
若聞未能主國則知  
十四以下是為幼也

○全經云謁請也謂  
能煩費出入以事請  
告也士無臣惟子應  
問與謁者士之禮也  
負薪者庶人之事也  
自諸侯以下皆言其  
職必儀則問長幼非  
問年也故問年以職  
對問長幼以嫡庶對  
其不同如此

○正義云又以魚鹽  
犀象金銀錫石之屬  
隨有而對也晉文公  
謂楚成王曰羽毛齒  
革若地生焉是也

也。未定之辭。數始於一而成於十。于字從一  
從十。故言若十。謂或如十。或如十。凡數之未  
定者皆可言。顏註食貨志云。亦近之。

問國君之年。長曰能從宗廟社稷之事矣。幼

曰未能從宗廟社稷之事也。為國以禮而禮  
莫重於祭宗廟

社稷事無有先於此者能  
則知其長未能則知其幼

問大夫之子。長曰能御矣。幼曰未能御也。者  
五十一命為大夫。故不問其年而問其子之長  
幼。御謂御車也。御者不藝之一。幼則未能  
疏曰。御謂王事也。官有世功  
子學父業。故有御事之因。

問士之子。長曰能典謁矣。幼曰未能典謁也。謁請也。典謁者主賓客告請  
之事。士賤無臣下。自典告也。

問庶人之子。長曰能負薪矣。幼曰未能負薪

也。負薪者庶人力  
役之事。長則能

問國君之富。數地以對。山澤之所出。數上聲  
舉其土地之廣狹。如百里七十里五十里。各言  
之也。山澤所出。如魚鼈麋鹿金玉錫石之類也。

問大夫之富。曰有宰。食力。祭器衣服不假。宰  
宰也。有宰則有采地矣。食力。謂  
食下民賦稅之力。衣服。祭服也。



○周禮鄭注云始養  
且畜將用之曰牲引  
春秋云十日曰牲

○正義云此一節論  
天子以下祭祀尊卑  
不同并論神有廢置  
之事各隨文解之

問士之富以車數對上士三命德賜車馬故  
問庶人之富數畜以對數上聲畜許又反  
人故數畜以對也人故數畜以對也

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徧諸  
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歲徧大夫祭五祀歲  
徧士祭其先言凡曰此章泛論祭祀之法冬  
祭其方以迎氣又各望祭其方之山川五祀  
則春祭戶夏祭竈季夏祭中霤秋祭門冬祭  
行此所謂歲徧諸侯有國國必有方祭其所  
居之方而已非所居之方及山川不在境內

○全經云祭四方祭五祀之神於四郊也向世在東祝融在南后土亦在南歲收在西玄  
冥在北五祀戶竈中霤門行也祭先亦四代也

○儀禮第十二篇士  
禮禮有之

○春秋成公六年二  
月辛巳立武宮傳云  
二月季文子以鞶之  
功立武宮非禮也注  
云作先君武公宮非  
羈主而立武宮故譏  
之

者皆不得祭故曰方祀祭法天子立七祀加  
以司命泰厲諸侯五祀有司命公厲而無戶  
竈大夫三祀有族厲而無中霤戶竈士二祀  
則門行而已是法考於經皆不合曾子問天  
子未殯立祀之祭不行上喪禮禱于五祀則  
自天子至士皆祭五祀祭法言涉怪妄  
不經至于所稱廟制亦不與諸經合  
凡祭有其廢之莫敢舉也有其舉之莫敢廢  
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氏  
曰廢之莫敢舉如已毀之宗廟變置之社稷  
不可復祀也舉之莫敢廢如已修之壇墀而  
輒毀已正之昭穆而輒變也非所祭而祭之  
如法不得祭與不當祭而祭之若也魯立武  
宮立場宮舉其廢也躋僖入廢其舉也魯之



○春秋定公元年立郊禘與祀文王祀爰居祭所也。當祭也。淫過也。以過事神。神弗享也。故無福。○方氏曰。可廢而廢。可舉而舉者存乎義。因所廢而莫敢舉。因所舉而莫敢廢者存乎禮。蓋禮有經。義有權也。

○滌者養牲官也

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毛色純而不雜曰犧。養於滌者曰肥。求得而用之曰索。○疏曰。此謂天子大夫士也。若諸侯大夫即用少牢。士則用特牲。其喪祭則大夫亦得用牛。士亦用羊豕。故雜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祔皆太牢。下大夫之虞也。特牲。卒哭成事祔皆少牢。是也。

支子不祭。祭必告于宗子。疏曰。支子庶子也。祖禰廟在適子之

○太宗小宗圖見性理大全十八卷  
○諸侯庶子下為士大夫之始祖為別子之子為繼別百世不遷之太宗也

○或問宗子是太宗小宗曰是太宗百世不遷者若小宗則自禰祖而以上五世當遷而庶子代禰可也。猶必告于宗子然後祭。○呂氏曰。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百世不遷者。大宗也。繼禰繼祖。繼曾繼高祖。五世則遷者。小宗也。宗子上繼祖禰族人兄弟皆宗之。冠娶妻必告死必赴。况於祭乎。所宗乎宗子者皆支子也。支子不敢祭也。知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尊者之祭非卑者所敢也。故宗子為士庶子為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曰。孝子某為介子某薦其常事。則支子雖真可以用其祿而不敢專其事也。宗子去在他國則支子攝主以祭其禮有殺也。武足迹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禘廟牲幣告神之法。○全經云此即周禮太祝辨六牲牲號盛

凡祭宗廟之禮牛曰一元大武。此以下凡二十物。元頭也。武足迹也。



號諸爨者也

豕曰剛鬣豕肥則鬣剛

豚曰脂肥脂音突。豚者充滿之貌。

羊曰柔毛羊肥則毛細而柔弱。

雞曰翰音翰長也。雞肥則鳴聲長。

犬曰羹獻犬肥則可為羹。以獻。凡煮肉皆謂之羹。特牲禮云羹餌。類考故曰未嘗君之羹是也。

雉曰疏趾疏音疎。雉肥則兩足開張。故曰疏趾。

兔曰明視兔肥則目開而視明。故曰明視。

○儀禮第廿五特牲饋食禮篇有之  
○類考故事見左傳  
○魯公元年

○周易說卦云震為  
○類考云陽氣始施故  
○類考音乎

脯曰尹祭尹正也。脯欲專割方止。

稟魚曰商祭稟音不。稟乾也。商度也。商度其燥濕之宜。

鮮魚曰脰祭鮮音仙。脰音挺。魚之鮮者不發收則挺然而直。

水曰清滌水玄酒也。水可漑濯。故曰清滌。

酒曰清酌古之酒醴皆有清。有糟未漑者為糟。既漑者為清也。

黍曰薌合薌音香。黍熟則黏聚不散。其氣又香。故曰薌合。

梁曰薌苽其音基。梁穀之強者。其苽葉亦香。故曰薌苽。

稷曰明粢粢音咨。稷粟也。明則足以交神祭祀之飯。謂之粢盛。

○全經呂氏曰禽獸之獸以肥臚為美。魚膳諸臚以得宜為美。



水與酒以潔清為美  
黍稷稻粱以馨香為  
美非以根之盛為美  
鹽以味之厚為美玉  
以不取為美幣以可  
制為美祿於神必贊  
其美者異於人所用  
也

○正義云此一節論  
死後稱謂尊卑不同  
之事各隨文解之  
○全經云自上傾壞曰崩  
上隊之聲卒終也不祿  
小終其祿也死之言漸也  
尸陳也言形體陳於床也  
柩之言久也壽言數之延  
考言德之成發死謂之短  
中絕謂之折

○湛子曰何以崩也記曰物之大者天地成質者也土壞曰崩天子死此之於天地  
之質所以大之也何以壽也竟然其聲也不敢死之謂侯實也大夫曰卒何也貴有德也  
全歸之義也曰不祿者何也士無爵而有祿也死則無祿矣庶人曰死何也漸盡也無德  
無名與身俱盡也然則古之不祿者有道  
矣尸者施也施於床也柩者久也久於棺也或不得其死者有  
棺焉血刃之殘也有  
棺焉如鳥羽之下有  
棺焉如四足之浮皆  
不祿也故人之生也  
其終也異其生也  
其終也人是以君  
子貴自終之道也  
○全經云祭者祭時  
之所稱也曰王所以  
尊之也曰皇所以大  
之也老也者成也成  
者也妣也者比也

稻曰嘉蔬 蔬與蔬同立苗疏之義也  
則茂盛嘉美也

韭曰豐本 其根本  
豐盛也

鹽曰鹹醴 醴才何反  
鹹味之厚也

玉曰嘉玉 無瑕之  
玉也

幣曰量幣 中廣狹長短之度也  
○疏曰此等  
諸號若一祭並有則舉其大者或  
惟有犬雞惟有魚兔則各  
舉其號故經備載其名

天子死曰崩 諸侯曰薨 大夫曰卒 士曰不祿

庶人曰死 在牀曰尸 在棺曰柩 羽鳥曰降 四

足曰漬 死寇曰兵 降如字 漬音自 疏曰

不終其祿也 死者漸也 消盡無餘之謂尸 陳也  
古入病困氣未絕之時下置在地氣絕之後更還床所以如此者凡人初生在地病將死故下復其初生冀得脫死重生也若其不生復反本床既未殯斂陳列在床故曰尸也  
○呂氏曰柩久也此化者無使土親膚故在棺欲其久也羽鳥飛翔之物降而下則死矣獸能動之物腐敗則死矣漬謂其體腐敗漸漬也兵者死於寇難之稱也

祭王父曰皇祖考 王母曰皇祖妣 父曰皇考

母曰皇妣 夫曰皇辟 辟音璧 曰皇曰王皆

以君之稱尊之也 考成



姓後者也

○鄭注云嬪婦人有法度者之稱也周禮九嬪掌婦學之法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

○周易蠱卦初六云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象曰幹父之蠱意義考也

○書酒誥云奔走事厥考厥長云

○正義云此一節論天子以下其臣視者尊卑有異之事○同云安頽下之兒前執器以心為平故以下為安此視以面為平故安下於面則上於衿也

○全經云禮說皆作臣視君則士視五級不通矣

○愚按視即天子之視非謂視天子也但國君位愈尊而視仍卑不使充也大夫士位愈卑而視乃平不使充也下文仍見上意○莊子曰何以言視也視也者心之神也心之矩也過於上者其心驕過於下者其心吝側於左右者其心邪是故驕也者傲慢之象也吝也者憂虞之象也邪也者姦僻之象也故君子之視也必中必正上不逼面下下過帶故曰不下帶而道存焉以言養心也故不下帶者天子國君大夫士其視一也緩也者

姓嬪辟法也妻所法式也為之宗廟以鬼享之不得不同其稱謂也

生日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嬪壽考曰

卒短折曰不祿折市設反○嬪者婦人之妻稱嬪猶賈也夫所賓敬也短折天橫而死也此言卒與不祿與上文大夫士之稱同者彼以位之尊卑言此以數之脩短言也又按三氏說死寇曰兵之下當以此二句承之蓋錯簡也○謝氏曰易曰有子考无咎又曰意承考也又書言事厥考厥長之類皆非死而後稱蓋古者通稱後世乃異之取

天子視不上於衿不下於帶國君緩視大夫

衡視士視五步衿音劫緩音妥○天子視謂視天子也衿朝服祭服之曲

領也安頽下之貌視國君者自一不得平看於面當視其面之下衿之上也衡平也大夫之臣視大夫平看其面也士視五步者士之屬吏視士亦不得高面下帶而得旁視左右五步之間也

凡視上於面則敖下於帶則憂傾則姦敖音傲○君命大夫與士肄在官言官在府言府在庫

言庫在朝言朝肄音異朝音潮○人君有命事或在官或在府或在庫或在朝隨其所在



禮也下於衿也衿也者心也下於纓也步器藏也之異號朝則君臣會見之於庭也我步也下於衿也位愈卑則視愈下視必以禮所以養其敬也

○正義云君命謂君有教命有所管為也其大夫則與士先習學所為之事備撥君之所使

○正義曰此一節論臣事君所在皆當謹習其事各隨文解之○孔子事見論語鄉黨篇

禮記卷之二十一

三十四

而謀議之官者職守司存之總名府庫者貨器藏也之異號朝則君臣會見之於庭也

朝言不及太馬太馬微賤不當言之於朝

輟朝而顧不有異事必有異慮故輟朝而顧

君子謂之固朝儀當肅不宜為左右之顧異猶他也敬心不存則形諸外此所以知其有他事他慮也

固謂鄙野不達於禮也

在朝言禮問禮對以禮朝廷之上凡所當言必稽於禮孔子在宗廟朝廷便便言唯謹爾盡此道也

太享不問上不饒富呂氏曰冬至祀天夏至祭地日月素定故不問

○全經云富之言備也備而已分於禮也葉氏曰季秋大饗帝於明堂牲也且也莫不下也特言不問者心廣神也

○全經云按禮說大饗為季秋明堂祀帝之禮呂氏則以冬至夏至祀天地之禮章句名大饗與

下至敬不壇掃地而祭牲用犢酌用陶甗其德以少為貴焉故不饒富

凡摯天子鬯諸侯圭卿羔大夫鴈士雉庶人之摯匹童子委摯而退野外軍中無摯以饒

拾矢可也匹音木摯與贊同執物以為相和以鬱金之草則曰鬱鬯不以鬱和則直謂之鬯言其芬香條暢於上下也天子無客摯而言摯者用以禮見於神而已圭命圭也公相圭侯信圭伯躬圭子穀璧男蒲璧此不言璧畧也羔取其群而不失類且潔素也鴈取其知時且飛有行列也雉取其性之耿介且文飾也匹讀為鴛野鴨曰鳧家鴨曰鶩不能

○全經云凡贊執誠而祀非有用之不以敬也

○全經云凡贊執誠而祀非有用之不以敬也

○全經云凡贊執誠而祀非有用之不以敬也

○全經云凡贊執誠而祀非有用之不以敬也



飛騰如庶人之終守耕稼也。童子不敢與成人為禮。或見師友而執贄則負委于地而自退避之也。纓馬之繁纓即馬鞅也。捨射鞿也。矢箭也。或野外或軍中隨所有用之也。

婦人之摯。棋榛脯脩棗栗。棋音矩。想形似石李。榛似栗而小。脯即今之脯也。脩用肉。桐治加薑桂。韋之脯形方正。脩形稍長。并棗栗六物。婦初見舅姑以此為摯也。左傳女摯不過榛栗棗脩以告處也。

納女於天子曰備百姓於國君曰備酒漿於大夫曰備掃灑。掃去聲。灑所買反。呂氏曰不敢以仇儷自期。願備妾媵之數而巳。皆自卑之辭也。

禮記集說卷之二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全經云此皆禮回之稱也。不言婚禮。人言嫁女兼如嬪妻。



